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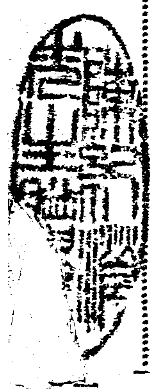
中國學術史

林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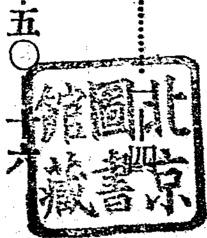


中國思想學術史









中國思想學術史

福建林之棠著

（一）論諸子學之所由生

文王之時，紂爲天子，賦斂無度，殺戮無止，康梁沈湎，宮中成市，作爲炮烙之刑，刳諫者，剔孕婦，天下同心而苦之。文王四世纍善，脩德行義，處岐周之閒，地方不過百里，天下二垂歸之。文王欲以卑弱制强暴，以爲天下去殘除賊而成王道，故太公之謀生焉。

文王業之而不卒。武王繼文王之業，用太公之謀，悉索薄賦，躬擐甲胄，以伐無道而討不義，誓師牧野，以踐天子之位。天下未定，海內未輯，武王欲昭文王之令德，使夷狄各以其賄來貢，遼遠未能至，故治三年之喪，殯文王於兩楹之閒，以俟遠方，武王立三年而崩，成王在襁褓之中，未能用事，蔡叔管叔輔公子祿父而欲爲亂。周公繼

文王之業，持天子之政，以股肱周室，輔翼成王，懼爭道之不塞，臣下之危上也，故縱馬華山，放牛桃林，敗鼓折枹，搢笏而朝，以宵靜王室，鎮撫諸侯。成王既壯，能從政事，周公受封於魯，以此移風易俗。孔子脩成康之道，述周公之訓，以教七十子，使服其衣冠，脩其篇籍，故儒者之學生焉。

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爲其禮煩擾而不說，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禹之時，天下大水，禹身執虆垂以爲民先，剔河而道九岐，鑿江而通九路，辟五湖而定東海。當此之時，燒不暇撌，濡不給扢，死陵者葬陵，死澤者葬澤，故節財，薄葬，閒服生焉。

齊桓公之時，天子卑弱，諸侯力征，南夷北狄交伐中國，中國之

不絕如線。齊國之地，東負海而北障河，地狹田少而民多智巧。桓公憂中國之患，苦夷狄之亂，欲以存亡繼絕，崇天子之位，廣文武之業，故管子之書生焉。

齊景公內好聲色，外好狗馬，獵射忘歸，好色無辨，作爲路寢之臺，族鑄大鐘，撞之庭下，郊雉皆呴，一朝用三千鍾贛，梁丘據，子家噲導於左右。

晚世之時，六國諸侯谿異谷別，水絕山隔，各自治其境內，守其分地，握其權柄，擅其政令，下無方伯，上無天子，力征爭權，勝者爲右，恃連與約重致，剖信符，結遠援，以守其國家，持其社稷，故縱橫脩短生焉。

申子者，韓昭釐之佐。韓，晉別國也，地墽民險而介於大國之間

。晉國之故禮未滅，韓國之新法重出，先君之令未收，後君之令又下、新故相反，前後相繆，百官背亂，不知所用，故刑名之書生焉。

秦國之俗，貪狼強力，寡義而趨利，可威以刑而不可化以善，可勸以賞而不可厲以名，被險而帶河，四塞以爲固，地利形便，畜積殷富。孝公欲以虎狼之勢而吞諸侯，故商鞅之法生焉。（淮南子要略）

(二)周秦

諸子學之所由生，已如淮南所述矣。故吾國學術思想，當斷自周秦。夫道德，陰陽，儒，墨，名，法皆務爲治者也，特所從言之異路，有省不省耳。茲先述道家。

(甲)道家

道家無爲而無不爲，其實易行，其辭難知，其術以虛無爲本，以

因循爲用，主是說者老聃莊周是已。

(1)老聃

老聃者，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名耳，字聃，姓李氏。周守藏室之史也。

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時，則駕，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爲罔，游者可以爲綸，飛者可以爲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邪。」

老子脩道德，其學以自隱無名爲務。居周久之，見周之衰，迺遂去，至關。關令尹喜曰，「子將隱矣，彊爲我著書。」於是老子迺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而去。莫知其所終。

或曰，老萊子，亦楚人也。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云。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脩道而養壽也。

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始秦與周合，合五百歲而離，離七十歲而霸王者出焉。」或曰，儋，卽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司馬遷史記老子韓非列傳

老子之年代司馬遷亦不能定其爲何時，惟細察史記孔子世家，及老子韓非列傳，可假定爲與孔子同時，胡適之先生，中國哲學史大綱謂老子生於周靈王初年當西曆前五七〇年左右亦一假定耳。

老子學說重要之點有三：

（a）打破主觀之階級觀念，認定一切是非皆由比較而生，其言曰：

「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已。故有無相生，長短相形，高下相傾，音聲相和，前後相隨，不尙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爲盜，不見可欲，使民心不亂。」「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騎田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

「大道廢，有仁義，智慧出，有大僞，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

「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巧棄利，盜賊無有。」道德經

(b)使民無知無欲，其言曰：

「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萬物作而不辭，生而不育，功成而不居，夫惟不居，是以不去。」

「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弱其志，强其骨，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知者不敢爲也。」

「是以聖人爲腹不爲目，故去彼就此」。

「是以聖人抱一，爲天下式，不自見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長，夫惟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道德經）

(c)無政府主義，取銷一切人爲之家庭觀念，社會制度，國家組織，恢復太古時代之生活。其言曰：

「民之飢以其上食稅之多，是以飢。民之難治，以其上之有爲，

是以難治。」

「故以智治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國之福。」

「小國寡民，使民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不遠徙，雖有舟車，無所乘之，雖有甲兵，無所用之，使民復結繩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樂其俗，鄰國相望，鷄犬之聲相聞，使民至老死不相往來。」道德經

由老子之道，佳兵不祥，則殺人之器無有，而戰爭息，少私寡慾，則攘奪鬥狠之事無有，而禮讓興，階級平則勢權勝敗之心無有，而民各安居樂業，鷄犬之聲相聞老死不相往來，則不知有漢，遑論魏晉，只要在一島中，山頂，谷內，崖旁，溪口，樹上，穴裏，只要占宇宙間之一所，便自成一世界，如此，則人之孝父母若慈烏，友兄弟若脊

鴿，敬夫婦若鴛鴦，飾僞不生，而父子兄弟夫婦之間，相親相愛純乎得天理之正。夫人之爲不善，非其性也，故孩提之童，無不知愛其父母，及其長也無不知敬其兄長，孝友之心與生俱生也，猶之慈烏之孝，脊鴒之友，鴛鴦之愛皆天性使之然也，慈烏脊鴒，鴛鴦有誰道其孝養敦睦友愛也哉？而孝養敦睦友愛自有生以來，代續不衰。吾見人有不孝於其親，不友於其兄，不睦於其夫與婦者矣，未聞慈烏之不孝，脊鴒之不友，鴛鴦之不和矣。非人之性爲不善，環境有以使然也，環境之足以移人爲不善，由於上之有爲也，不教以白，焉知有黑？不教以上，焉知有下？不教以孝，焉知不孝？不教以友，焉知不友？不教以和，焉知不和？故老子曰：「人之難治，由於上之有爲是以難治，」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敎，萬物作而不辭，生而不欲，爲而

不恃，功成而不居，常使民無知無欲，爲無爲，則無不治矣。老子立說之旨，要不外此。

（2）莊周

莊子者，蒙人也，名周。嘗爲蒙漆園吏，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西歷二七五年左右）其學無所不闚，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故其著書十餘萬言，大抵率寓言也。作漁父，盜跖，胠篋，以詆訾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術。畏累虛，亢桑子之屬，皆空語無事實。然善屬書離辭，指事類情，用剽剝儒墨，雖當世宿學，不能自解免也。其言洸洋自恣以適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

楚威王聞莊周賢，使使厚幣迎之，許以爲相。莊周笑謂楚使者曰，「千金，重利；卿相，尊位也。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養食之數

歲，衣以文繡，以入大廟，當是之時，雖欲爲孤豚，豈可得乎？子亟去，無汚我。我寧游戲汚瀆之中自快，無爲有國者所羈，終身不仕，以快吾志焉。」（史記老子韓非傳）

其學說以自然爲本，其言曰：

「大道不稱，大辨不言，大仁不仁，大廉不嗛，大勇不忮，道昭而不道，言辯而不及，仁常而不成，廉淸而不信，勇忮而不成，五者圓而幾向方矣，故知止其所不知，至矣。孰知不言之辯，不道之道，若有能知，此之謂天府」（齊物論）

此亦老子「大成若缺，大盈若冲，大直若屈，大巧若拙，大辯若訥，作而不辭，爲而不恃，功成而不居」之意也，夫莊周以謬悠之說，荒唐之言，無端崖之辭，時恣縱而不儻，不以觭見之也。以天下爲沈濁不可

與莊語，以卮言爲曼衍，以重言爲眞，以寓言爲廣，獨與天地精神往來，而不敖倪於萬物。不譴是非，以與世俗處。其書雖瓌瑋，而連犿，無傷也。其辭雖參差，而諔詭，可觀。彼其充實，不可以已。上與造物者遊，而下與外死生，無終始者爲友。其於本也，弘大而闢，深閎而肆。其於宗也，可謂調適而上遂矣。雖然，其應於化而解於物也，其理不竭，其來不蛻。芒乎，昧乎，未之盡者。

漢書藝文志載道三十七家，九百九十三篇，其目如左：

伊尹，五十一篇。（湯相。）

太公，二百三十七篇，（呂望，爲周師。篇中有謀，八十一篇。言，七十一篇。兵，八十五篇。

辛甲，二十九篇。紂臣七十五諫而去，周封之。）

鬻子，二十二篇。（名熊，爲周師，自文王以下問焉。周封爲楚祖。）

筦子，八十六篇。（名夷吾，相齊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也。有列傳。）

老子鄰氏經傳，四篇。（姓李，名耳。鄰氏傳其學。）

老子傅氏經說，三十七篇。（述老子學。）

老子徐氏經說，六篇。（字少季，臨淮人，傳老子。）

劉向說老子，四篇。

文子，九篇。（老子弟子，與孔子並時，而稱周平王問，似依託者也。）

蜎子，十三篇。（名淵，楚人，老子弟子。）

關尹子，九篇。（名喜，爲關吏，老子過關，喜去吏而從之。）

莊子，五十二篇。（名周，宋人。）

列子，八篇。（名圄寇，先莊子，莊子稱之。）

老成子，十八篇

長盧子，九篇。（楚人。）

王狄子，一篇

公子牟，四篇。（魏之公子也，先莊子，莊子稱之。）

田子，二十五篇。（名駢，齊人，游稷下，號「天口駢。」）

老萊子，十六篇。（楚人，與孔子同時。）

黔婁子，四篇。（齊隱士，守道不詘，威王下之。）

宮孫子，二篇

鶡冠篇，一篇。（楚人。居深山，以鶡爲冠。）

周訓，十四篇。

黃帝四經，四篇。

黃帝銘，六篇。

黃帝君臣，十篇。（起六國時。與老子相似也。）

雜黃帝，五十八篇。（六國時賢者所作。）

力牧，二十二篇。（六國時所作，託之力牧，力牧，黃帝相。）

孫子，十六篇。（六國時。）

捷子，二篇。（齊人）

曹羽，二篇。（楚人。武帝時說於齊王。）

郎中嬰齊，十二篇。（武帝時。）

臣君子，二篇。（蜀人。）

鄭長者，一篇。六國時。先韓子，韓子稱之。

楚子，三篇。

道家言，二篇。（近世。不知作者。）

(乙)陰陽家

陰陽之術大祥而衆忌諱，泥於小數，舍人事而任鬼神，是其所短；敘四時，八位，二十四節，敬順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時，爲後世天文學祖，則其所長也。

周秦間陰陽家書，今多散失，惟史記孟子荀卿傳載騶衍事頗足參攷，史記云：

騶衍睹有國者益淫侈，不能尙德，若大雅整之於身，施及黎庶矣。乃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其語

閎大不經，必先驗小物，推而大之至於無垠。先序今以上至黃帝，學者所共術，大並世盛衰，因載其禨祥度制，推而遠之至天地未生，窈冥，不可考而原也。先列中國名山大川通谷禽獸，水土所殖，物類所珍，因而推之及海外人之所不能睹。稱引天地剖判以來，五德轉移，治各有宜，而符應若茲。以爲儒者所謂中國者，於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國，名曰赤縣神州，赤縣神州內自有九州，禹之序九州是也。不得爲州數。中國外，如赤縣神州者九，乃所謂九州也。於是有裨海環之，人民禽獸莫能相通者，如一區中者乃爲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環其外，天地之際焉。其術皆此類也。然要其歸，必止乎仁義節儉，君臣上下六親之施，始也濫耳。

王公大人初見其術，懼然顧化，其後不能行之。是以騶子重於齊

。適梁，梁惠王郊迎，執賓主之禮。適趙，平原君側行撇席。如燕，昭王擁彗先驅，請列弟子之座而受業，築碣石宮，身親往師之。作主運。其游諸侯見尊禮如此。豈與仲尼菜色陳蔡，孟困軻於齊梁同乎哉？

故武王以仁義伐紂而王，伯夷餓不食周粟。衛靈公問陳，而孔子不答。梁惠王謀欲攻趙，孟軻稱太王去邠。此豈有意阿世俗苟合而已哉？持方柄欲內圜鑿，其能入乎？

或曰，「伊尹負鼎，而勉湯以王。百里奚飯牛車下，而繆公用霸。」作先合，然後引之大道。騶衍其言雖不軌，儻亦有牛鼎之意乎。

漢書藝文志列陰陽二十一家，三百六十九篇其目如左：

宋司星子韋，三篇。（景公之史。）

公檮生終始，十四篇。（傳鄒奭始終書。）

公孫發，二十二篇。（六國時。）

鄒子，四十九篇。（名衍。齊人。）

。）

鄒子終始，五十六篇。

乘丘子，五篇。（六國時。）

杜文公，五篇。（六國時。）

黃帝泰素，二十篇。（六國時韓諸公子所作。）

南公，三十一篇。（六國時）

容成子，四十篇。

張蒼十六篇。（丞相北平侯。）

騶奭子，十二篇。（齊人。號曰雕龍奭。）

閭丘子，十三篇。（名快，魏人。在南公前。）

馮促，十三篇。（鄭人。）

將鉅子五篇。（六國時。先南公，南公稱之。）

五曹官制，五篇。（漢制。似賈誼所條。）

周伯，十一篇。（齊人。六國時。）

衛侯官，十二篇。（近世，不知作者。）

于長天下忠臣，九篇。（平陰人。近世）

公孫渾邪，十五篇。（平曲侯）

雜陰陽，三十八篇，（不知作者。）

（丙） 儒家

孔子爲羣儒之祖，二千年來中國政教之所由宗也。其學說以仁爲本，「汎愛，爲行仁之始，博施濟象，極行仁之終」，「義禮智信皆仁也，識得此理，以誠敬存之而已。」

及至孟子，則補一義字，於是仁義並稱，「仁者人也，義者宜也」，「仁義非從外鑠我，我固有之也，求則得之，舍則失之」，故曰「萬物皆備於我，須反身而誠，乃爲大樂」。

孟子之後若荀子，若董仲舒，若劉向，若揚雄，若韓愈，若程朱陸王顏李，皆就此仁義二字加以發揮，儒教光大，有由然矣。茲先述

（1）孔丘

孔子生魯昌平鄉陬邑，其先宋人也，曰孔防叔，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紇，紇與顏氏女野合而生孔子，魯襄公二十二年而孔子生，

（周宣王二十一年，西曆紀元前五百五十一年）生而首上圩頂，故名曰邱云，字仲尼，姓孔氏。

孔子貧且賤，及長，嘗爲委吏，料量平，嘗爲乘田，而畜蕃息，由是爲司空，已而去魯，斥乎齊，逐乎宋衞，困於陳蔡之間，於是反魯，乃因史記作春秋，上至隱公，下迄哀公十四年，十二公。筆則筆，削則削，游夏之徒，不能贊一辭，弟子受春秋，孔子曰，「後世知丘者以春秋，而罪丘者亦以春秋。」

年七十三，以魯哀公十六年，四月己丑卒，（周敬王四十一年，西曆紀元前，四百一十九年。（參攷史記孔子世家）

孔子讀書最勤，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篤志」「近思」，「博學」「不厭」，匪獨「好古」「溫故」，抑且，「敏求」「知新」。

其立言最爲忠實，「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

其態度最爲誠懇，「有若無，實若虛」，「以能問於不能，以多問於寡」；

其紀載最爲精確，「不恥下問。擇善而從」，「疑」則「闕」之，「愼言其餘」。

其語：「詩書執禮」；

其教：「文行忠信」；

其政：「德」，「時」，「惠」，「義」；

修己重，臨事敬，與人忠，「過則改」，「義則從」，「據於德，依於仁」，「溫而厲，恭而安」，「見危致命，見得思義」，「老者安之，少者懷之」，斯其所以爲孔子歟。

（2）孟軻

「孟軻，鄒人也，生於周列王四年，（西曆紀元前三百七十二年），受業子思之門人，道旣通，游事齊宣王，宣王不能用，適梁，梁惠王不果所言，則見以爲迂遠而闊於事情，當是之時，秦用商君，富國彊兵，楚魏用吳起，戰勝弱敵，齊威王宣王用孫子田忌之徒，而諸侯東面朝齊，天下方務於合從連衡，以攻伐爲賢，而孟軻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與萬章之徒序詩書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卒於周赧王二十六年（西曆紀元前二百八十九年，年八十四。）參攷史記孟子荀卿傳

孟子好言仁義，孔子只道一仁字，觀論語所記，「人而不仁如禮何？人而不仁如樂何？」「不仁不可以久處約，不可以長處樂，」「惟仁

者能好人，能惡人，苟志於仁無惡。好仁者無以尙之，惡不仁者，不使不仁者加乎其身，有能一日用其力於仁矣乎，未有力不足者」，然如何而後爲仁，孔子並未有明釋，故樊遲問仁？子曰：「先難而後獲。又曰。「愛人」，又曰：「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顏淵問仁？子曰：「克己復禮」。仲弓問仁？子曰：「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司馬牛問仁？子曰：「其言也訒」。子張問仁？子曰：「恭寬信敏惠。」一仁字，其義所答各不同。孟子言之則甚顯，其言曰，「仁者人也。」「仁之實事親是也。」「義者宜也。「義之實從兄是也。」「事親」，孝也：「從兄」，悌也，孝悌也者其爲仁義之本也，孔子曰，「孝悌也者其爲仁之本歟」，此爲孟子添一義字之証。

道性善，言必稱堯舜，其言曰，舜何人也？余何人也？有爲者亦

若是，」「人性無有不善，譬水之無有不下也」。人惟向善心體而力行之，「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泰然處之，終必有成，蓋天之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而後能遂其堅苦卓絕之才，是所謂生於憂患，而死於安樂也。其勉人爲善如此。

又曰：「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不苟得而生，不惡死而避），「無爲其所不爲，無欲其所不欲」，「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窮不失義，達不離道」，其教人操持也又如此。

嘗唱民貴君輕之說，其言曰：「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若腹心，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若寇讎，」君無道，盡人皆得而誅之，「誅匹夫也，未聞弒君，」在君主時代，昌言民權，孟子實爲開山

第一人，惟其爲文不講論理處頗多，說詳經篇，茲不具論。

(3) 荀卿

荀卿趙人，年五十，始來遊學於齊，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爲老師，齊尚修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爲祭酒焉。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春申君死而荀卿廢，因家蘭陵。荀卿疾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道，而營於巫祝，信禨祥，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滑稽亂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興壞，序列著數萬言而卒，因葬蘭陵。（參攷史記孟子荀卿傳）

荀卿主性惡，其言曰：「人之性惡，其善者僞也。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疾惡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

義文理亡焉」見性惡篇所云雖與孟子性善之說相反，然其主張辭讓忠信禮義則純乎得儒家之正，又曰「禮者養也。君子旣得其養，又好其別。曷謂別，曰，貴賤有等，長幼有差，貧富輕重，皆有稱者也。

孰知夫出死要節之所以養生也。孰知夫出費用之所以養財也。孰知夫恭敬辭讓之所以養安也。孰知夫禮義文理之所以養情也，故人苟生之爲見，若者必死。苟利之爲見，若者必害。苟怠惰偸懦之爲安，若者必危。苟情說之爲樂，若者必滅。故人一之於禮義，則兩得之矣。一之於情性，則兩喪之矣」見禮論又曰：「繩者直之至，衡者平之至」。「規矩者方圓之至，禮者人道之極也。然而不法禮，不足禮，謂之無法之民。法禮，足禮，謂之有方之士。見禮論

審此則知荀子之言禮，將以辨貴賤，制情性，順下明上，萬變不亂，立隆以爲極，非後世所能損益也。

荀子好言名，著正名篇，制名以指實，明貴賤辨同異，名定而實辨，故民莫敢託爲奇辭以亂正名，民莫敢託爲奇辭以亂正名，故壹於道法，而謹於循令矣。

荀子反對當時用名之亂凡三：（俱見正名篇）

一用名以亂名，如云殺盜非殺人。

二用實以亂名，如云山淵平。

三用名以亂實，如云馬非馬。

故荀子謂同則同之，異則異之，異實者，莫不異名，同實者莫不同名，不可亂也。

右叙儒家代表凡三：一孔子，二孟子，三荀子。秦以降，別爲專篇述之，

漢書藝文志載儒五十三家，八百三十六篇，入揚雄一家三十八篇：其目必左：

晏子，八篇。（名嬰，謚平仲，相齊景公。孔子稱「善與人交。」有列傳。）

子思，二十三篇。（名伋，孔子孫，爲魯繆公師。）、

曾子，十八篇。（名參，孔子弟子。）

漆雕子、十二篇。（名子弟子、漆雕啟後。）

宓子、十六篇。（名不齊、字子賤，孔子弟子。）

景子、三篇。（說宓子語、似其弟子。）

世子、二十一篇。(名碩、陳人也、七十子之弟子。)

魏文侯、六篇。

李克、七篇。(子夏弟子、爲魏文侯相。)

公孫尼子、三十八篇。(七十子之弟子。)

孟子、十一篇。(名軻、鄒人、子思弟子。有列傳。)

孫卿子、三十三篇。(名況、趙人、爲齊稷下祭酒。有列傳。)

芊子、十八篇。(名嬰、齊人、七十子之後。)

內業、十五篇。(不知作書者。)

周史大弢、六篇。(惠襄之間。或曰、「顯王時。」或曰、「孔子問焉。」)

周政、六篇。(周時法度政教。)

周法、九篇。（法天地、立百官。）
河閒周制、十八篇。（似河閒獻王所述也。）
讕言、十一篇。（不知作者。陳人君法度。）
功議、四篇。（不知作者。論功德事。）
甯越、一篇。（中牟人、爲周威王師。）
王孫子、一篇。（一曰巧心。）
公孫固、一篇。（十八章。齊閔王失國、問之固、因爲陳古今成敗也。）
李氏春秋、二篇。
羊子、四篇。（百章。故秦博士。）
董子、一篇。（名無心。難墨子。）

侯子、一篇。

徐子、四十二篇。（宋外黃人。）

魯仲連子、十四篇。（有列傳。）

平原君、七篇。（朱建也。）

虞氏春秋、十五篇。（虞卿也。）

高祖傳、十三篇。（高祖與大臣述古語及詔策也。）

陸賈、二十三篇。

劉敬、三篇。

孝文傳、十一篇。（文帝所稱及詔策。）

賈山、八篇。

太常蓼侯孔臧、十篇。（父聚，高祖時以功臣封、臧嗣爵。）

賈誼、五十八篇。
河間獻王對上下三雍宮、三篇。
董仲舒、百二十三篇。
兒寬、九篇。
公孫私、十篇。
終軍、八篇。
吾丘壽王、六篇。
虞丘說、一篇。（難孫卿也。）
莊助、四篇。
臣彭、四篇。
鉤盾冗從李步昌、八篇。（宣帝時。數言事。）

儒家言、十八篇，（不知作者。）
桓寬鹽鐵論、六十篇。
劉向所序、六十七篇。（新序。說苑。世說。列女傳是也。）
楊雄所序、三十八篇。（太玄十九。法言十三。樂四。箴二。）
（丁）墨家
墨子名翟，（漢書藝文志）魯人（通志氏族略引元和姓纂），生於周敬王二十年至三十年之間，（西歷紀元前五百年，至四百九十年），受業於史角之門，善守禦，（史記）爲世顯學。（韓非子）徒屬弟子，充滿天下。（呂氏春秋）。仕於宋。突不黔，（趙岐孟子章指）席不暖（淮南子）。嘗北之齊，西使衞，又屢遊楚，前至郢，後客魯陽，復欲適越而未果。其平生事蹟，如止魯陽文公之攻鄭，紐公輸般以存宋，而

辭楚越書社之封，蓋其犖犖大者。卒於周威烈王元年至十年之間，（西曆紀元前四百二十五年至四百十六年）年八九十歲。所著書，漢劉向校錄之爲七十一篇，（漢書藝文志）今存五十三篇。

其學，務不侈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暉於數度，以繩墨自矯，摩頂放踵，利天下而爲之。作爲非樂，命之曰，「節用」，生不歌，死無服，氾愛兼利而非鬥，好學而博不異，（莊子天下篇）又曰「兼愛」「尙賢」，「右鬼」「非命，」（淮南子）以爲儒者禮煩擾而不悅，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淮南要略）——參攷孫詒讓墨子傳略

及其死也，徒分爲三：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韓非顯學篇）公輸篇載墨子弟子有三百人，淮南王書亦謂墨

子服役者百八十人，今據孫詒讓墨子傳授考所載不逾三十人，名湮沒而不昌者，不知凡幾，悲夫。

(1)墨儒同異

墨學在當時甚爲儒家所不滿，故孟子謂墨者兼愛爲無父爲禽獸，殊不知墨子學說之同乎儒家者甚多。如：

(a)仁，

墨經上云：『仁體愛也，日中正南也。』；『此言推愛行仁，如日漸行於南也』。孔子曰：「汎愛衆，而親仁。又曰推己及人，爲仁由已」，其同一。

(b)孝，

墨經上云：「孝利親者也。」經說云：「孝以親爲芬，而能能利

親；不必得。」「愛利親」謂之孝；「能能利親，」謂能善利其親也。「不必得」(得同德)者，言利親爲子之分，不自以爲德。孝經云；「夫孝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也」，其同二。

(c)三禮

墨經上云：「禮敬也」。經說云；「貴者公，賤者名，而俱有敬，優焉等異倫也，」此言貴賤雖異位，而用敬則同，若優怠不敬，則差異之倫叙等無別矣。禮曰「毋不敬」。其同三。

此外，儒家言「富貴在天」，墨子言「天志」，其同四。儒家言，「鬼神之爲德其至矣乎」，墨子言「明鬼，」其同五。儒家言「善戰者服上刑」。墨子言「非攻」，其同六。

惟儒言「厚葬」，墨言「節葬」，儒言「死生有命」，墨言「非

命」。儒言「好樂」，墨言「非樂」。此其所異也。

漢書藝文志諸子載墨六家，八十六篇，其目如左：

尹佚，二篇。（周臣，在成康時也。）

田俅子，三篇。（先韓子。）

我子，一篇。

隨巢子，六篇。（墨翟弟子。）

胡非子，三篇。（墨翟弟子。）

墨子，七十一篇。（名翟，爲宋大夫。在孔子後。）

（戊）名家

班固曰：古者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此其所長也，及謷者爲之，則苟鈎

鄧析亂而已。

名家好爲堅白同異之說，如鄧析尹文，公孫龍，惠施之徒皆以善辯鳴。惜其書，今已失傳。百子所列鄧析尹文公孫龍書，悉屬贋品，惟惠施之說，尙存莊子天下篇，其言曰：

（一）至大無外，謂之大一。至小無內，謂之小一。

（二）無厚不可積也，其大千里。

（三）天與地卑。山與澤平。

（四）日方中方睨。物方生方死。

（五）大同而與小同異，此之謂小同異。萬物畢同畢異，此之謂大同異。

（六）南方無窮而有窮。

（七）今日適越而昔來。
（八）連環可解也。
（九）我知天下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
（十）氾愛萬物，天地一體也。
惠施以此爲大觀於天下而曉辯者，天下之辯者相與樂之。
（1）卵有毛。
（2）鷄三足。
（3）郢有天下。
（4）犬可以爲羊。
（5）馬有卵。
（6）丁子有尾。

（7）火不熱。
（8）山出口。
（9）輪不蹍地。
（10）目不見。
（11）指不至，至不絕。
（12）龜長於蛇。
（13）矩不方。規不可以爲圓。
（14）鑿不圍枘。
（15）飛鳥之景未嘗動也。
（16）鏃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時。
（17）狗非犬。

(18)黃馬，驪牛，三。

(19)白狗黑。

(20)狐駒未嘗有母。

(21)一尺之捶，日取其半，萬世不竭。

胡適之先生中國哲學史大綱依章炳麟明見篇將上從一至十分作三組

第一組　論一切空間之分割區別皆非實有　(一)(二)(三)(六)(七)(八)(九)

第二組　論一切時間之分割區別皆非實有(一)(四)(七)

第三組　論一切同異皆非絕對者(五)

第(十)條爲斷案。先生之意以爲空間「即宇」,「宇」與「所」有別,「東方」「西方」「此處」「彼處」皆所也，所僅爲宇之一部分，彌滿上下四

方謂之宇。惠施所謂「其大無外，謂之大一」是也。由宇分成單位，如「東方」「西方」之類，惠施所謂「其小無內，謂之小一」是也，然宇分至極小之單位——小一——依然此宇也，故惠施又謂「無厚不可積也，其大千里。」分割空間爲一線，線又切成點，即無厚不可積也，但依然其大無外之一部分，故「無厚不可積」與「其大千里」，同爲一物，同係無窮無極不可分割之空間。

第二論時間，一切時間分割區別，均非實有，古人名之爲宙，或命之曰「久」爲時之總名，「一時」「一刻」，「千年」「一刹那」爲時，彌滿古今旦暮爲久，皆係無窮無極不可割斷者，故亦可謂「其大無外，謂之大一」，其小無內，謂之小一」，大一係古往今來之久，小一係極小單位之時，將時間割成若干小一，依舊爲無窮無極不可割斷之時間。

故一切時間之分割，只係實際上應用之區別，決非實有。

第三一切同異皆非絕對的同異，一樹不能生同形之花，一花不能生同形之花瓣，便是萬物自相，由另一方面看，萬物皆有共通之點，如男與女雖有別，然同是人；人與禽獸雖有別，然同是動物，動物與植物雖有別，然同是生物，此便是萬物之共相，故萬物可說畢同，亦可說畢異，此之謂同異。

自卵有毛以下二十一則，先生又分作四類茲再本其意而序述之。

第一類論空間時間皆非絕對者。如(3)(9)(15)(16)(21)。蓋一郢之微亦占天下之一部。眼看前輪，已非後輪。飛鳥搖頭一影，展翅又一影。鏃失占領空間位置，故不行；處處占領，故不止，如觀電影中人馬行動，皆見勢未見形也。一尺之捶，若其可析，則常有兩，若

不可析，其一嘗在，是也。

第二類論一切同異皆非絕對者，本類又分兩組，

（甲）從自相上看萬物畢異如（13）（14）（17）

萬物無絕對相等，則矩之任何一邊皆不相等，故矩不方，同理規亦不可以爲圓。同理鑿之空不能恰與柄合，故不圍柄，狗與犬，大小不同，故狗非犬，換言之匪獨狗非犬，即犬亦非犬，匪獨，白馬非馬，即馬亦非馬，蓋一分鐘前之犬與一分鐘後之犬已相懸殊，適見此馬，已非復適見之馬矣。

（乙）從共相上看，萬物畢同，如（1）（5）（6）（12）

卵無毛盡人而知之，然果無毛，何以能生有毛之雞？試取將孵之雞，破其殼，即見內包有毛之雞，故目所見者無毛之殼也，目所不能見者

有毛之殼內也，故卵無毛，必經有毛之階級。同理馬雖胎生，而亦必經過卵之階級。同理丁子當未成蝦蟆時在水中固一有尾之魚也。同理，龜之生也其形較蛇之生也長，以其幅圓廣大也。由此觀之，吾人目所見之物非物之眞正狀態，故由原子電子之原則上觀，則人體之最小部分等於犬馬之最小部分，犬馬之最小部分等於粉筆墨盒之最小部分，故人犬也，馬粉筆也，萬物無有不相同者。卵有毛，人豈無毛？卓亦未嘗不經過有毛之階級。丁子有尾，人亦未嘗無尾，人亦未嘗不經過有尾之階級。龜長於蛇，龜亦未嘗不長於人，人亦未嘗不經過龜之階級。由是則鳥等於獸，獸等於魚，魚等於草木，由是全生物界未有不相等者，由是則天地一體也，萬物一元也，由一而十，而百而千而萬以至於無窮，無窮亦只是此不可分之一耳。

第三類論知識(2)(7)(10)(11)(18)

鷄二足，自外觀之也。然司此二足以行之者則有賴於腦神經，故「鷄三足」。「火不熱」，火之熱不熱，由人之感覺而定，今有一人得傷寒病，六月炎暑置火爐於室而不熱，即由其感覺作用不感熱耳。「目不見」，目苟自能見物，則黑夜無燈胡不能見物?，乃必用燈者，可知目本不能見物，見物有賴於光線作用耳。「指不至」，指言物之表德，吾人見物，只知其形體表德，至於本體則固未有人能知，吾人知水爲輕養二氣化合而成，然輕養氣又爲何物化合而成?更進一層而窮究原子電子又爲何物化合而成者?故知物之表德，終不能知物之本體，欲窮物之本體則永無斷絕之一日，正如十以三分之，永無分斷之一日矣。黃馬一物也，驪牛又一物也，若無吾人之感覺則焉知有馬與牛

，故「黃馬驪牛三」此與堅白石二同理。

第四論名(4)(19)(20)

犬可以爲羊，隨命名而定耳，北京呼犬從ch聲，福州呼犬從K聲，中國名犬爲犬，英美名犬爲dog，可見犬之名隨所命而異耳，若呼之曰羊，亦未嘗不可。「白狗黑」，白狗之所以白，由於比較而生，若有一較白之狗較之，則此白狗黑矣。故黑白隨比較而定，呼白狗爲黑狗亦何嘗不可。「孤駒未嘗有母」，無父曰孤，既稱孤駒，則無父可知矣，無父焉生子，無子焉稱母，故曰「孤駒未嘗有母。」

總上觀之，惠施之意以爲一切用異，皆屬於主觀之區別，皆非絕對的區別也，然在知識上之區別同異則不可無，若無此區別同異之物指，即無知識，故必須細爲辨別，予以正確之名。辯者以此與惠施相

應」終身無窮，桓團公孫龍之徒，不能以此自寧，散於萬物而不反，卒以善辯名。

(2)公孫龍

公孫龍姓公孫名龍，字子秉，趙人，以堅白之辯鳴於時，初爲平原君門客，平原君信其說，而待之，（謝希深公孫龍子序）其學說之最著者，爲白馬非馬論，其言曰：

「白馬非馬，可乎？曰可。曰何哉？曰：馬者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者，非命形也，故曰，白馬非馬。」

謝注馬形者，喻萬物之形，皆材用也，馬色者說萬物種類各有親疏也，以養萬物，則天下歸，存親疏以待人，則海內叛，譬如離色命馬，衆馬斯應，守白求馬，唯得白馬，故命形而守一白色者，非命衆馬也。

「有白馬爲有馬，白之非馬，何也？曰：「求馬，黃黑馬皆可致。求白馬，黃黑馬不可致。」

謝注：白與馬連，而白非馬何故？曰：凡物親者少，疏者多，如一白之於衆色也，故離白求馬，黃黑皆至，以白命馬，衆色咸去，懷柔之道亦猶此也。

閱上二條，便可悉公孫龍學說之大綱，彼意以忘色求馬，衆馬皆應，忘私親人，天下皆親矣，是以聖人淡然忘懷，而以虛統物，故物無不治。又指物論云：

「物莫非指，而指非指。」

俞樾云，指謂指目之也，見牛而指目之曰牛，見馬而指目之曰馬，此所謂莫非指也，然牛馬者，人爲之名耳。吾安知牛之非馬，馬之非牛

歟？故指非指也。

「天下無指，物無可以謂之物。」

俞樾云：天下無指，物無可以謂物，承物莫非指而言，無牛之名，則無牛矣，無馬之名，則無馬矣，何也？無以謂之也。故曰無指，物無可以謂物，此言萬物各有其名無是非也，是以聖人淵默慘淡忘是忘非是也。

漢書藝文志諸子列「名」七家，三十六篇，其目如左：

鄧析，二篇。鄭人，與子產並時。）

尹文子，一篇。（說齊宣王。先公孫龍。）

公孫龍子，十四篇。（趙人。）

成公生，五篇。（與黃公等同時。）

惠子，一篇（名施，與莊子並時。）

黃公，四篇。（名疵，爲秦博士。作歌詩。在秦時歌詩中。）

毛公，九篇。（趙人，與公孫龍等並游平原君趙勝家。）

（已）法家

講古代法理學者，莫不先道管仲，商鞅，申不害之流，惜今傳三子之書，悉屬僞造，不足憑信，故本章言法家，首述韓非。

韓非者，韓之諸公子也。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非爲人口吃，不能道說，而善著書。與李斯俱事荀卿，斯自以爲不如非。

非見韓之削弱，數以書諫韓王，韓王不能用。於是韓非疾治國不務脩明其法制，執勢以御其臣下，富國彊兵，而以求人任賢，反舉浮

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以爲儒者用文亂法，而俠者以武犯禁，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冑之士，所養非所用，所用非所養。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觀往者得失之變，故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林，說難十餘萬言。然韓非知說之難，爲說難，書甚具，終死於秦，不能自脫，人或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死不恨矣。」李斯曰，「此韓非之所著書也。」秦因急攻韓，韓王始不用非，及急，迺遣非使秦王。秦悅之，未信用。李斯姚賈害之，毀之曰，「韓非，韓之諸公子也。今王欲並諸侯，非終爲韓不爲秦，此人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歸之，此自遺患也。不如以過法誅之。」秦王以爲然，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遺非藥，使自殺。韓非欲自陳，不得見。秦王後悔之，使人赦之，非已死矣。

史記老莊申韓列傳

韓非主張根本法治，與儒家之主張人治易其趣，儒家言人治，故人存政舉，人亡政息，法家則法存政舉，法亡政息，故曰行之而法，雖巷伯信乎卿相，行之而非法，雖大吏詘乎民萌。，儒家以主觀之人爲主體，法家以客觀之法爲標的，故儒治，可稱人治，法治亦可稱物治，惟其重物，故去仁愛智賢諸德。其言曰：

「儒墨皆稱先王兼愛天下，則民視如父母，何以明其然也？曰司寇行刑，君爲之不舉樂，聞死刑之報，君爲流涕，此所舉先王也……且夫以法行刑而君爲之流涕，此以效仁，非以爲治也，夫垂泣不欲刑者仁也，然而不可不刑者，法也，先王勝其法，不聽其泣，則仁之不可以爲治亦明矣。」

又曰：

「今儒墨皆稱先王兼愛天下，則民視如父母，……夫以君臣爲如父子則必治，推是言之，是無亂父子也，人之情性莫先於父母，父母皆見愛，而未必治也，君雖厚愛，奚遽不亂？今先王之愛民不過父母之愛子，子未必不亂也，則民奚遽治也」？（五蠹）

又曰：

所謂智者微妙之言也，微妙之言，上智之所難知也。今爲衆人法，而以上智之所難知，則民無從識之矣，故糟糠不飽者，不務粱肉，短褐不完者，不待文繡，……故微妙之言非民務也。」（五蠹）

又曰：

不事力而衣食，則謂之能，不戰功而尊，則謂之賢，賢能之行成，而兵弱而地荒矣。人主說賢能之行，而忘兵弱地荒之禍，則私行立，而公利滅矣。」五蠹

之子韓意以爲仁愛智賢，皆係抽象名詞，不足以爲治，惟有賞罰使天下必行之，令曰中程者賞，不中程者誅。無書簡之文，以法爲教；無先王之語，以吏爲師；無私劍之捍，以斬首爲勇；境內之民，言談者必軌於法，動作者歸之於功，爲勇者盡之於軍，一人不兼官，一官不兼事，卑賤不待尊貴而論，大臣不因左右而見，見知不弊於前，賞罰不弊於後。賞莫如厚而信，使民利之，罰莫如重而必，使民畏之，法莫如一而固，使民知之，故主施賞不遷，行誅無赦，譽輔其賞，毀隨其罰，賢不肖俱盡其力，此其所長也。若夫不別親疏，不殊貴賤，一

斷於法，則親親尊尊之恩絕矣。

至其言法先王爲守株待兎特別提出時間問題，世之亂由於人口過剩，生產不敷消費，特別提出人口問題，先王供養簿，以有天下爲苦，故輕以天下與人，特別提出享樂問題，凶歲之春，幼弟不饟，穰歲之秋，疏客必食，特別提出需要問題，皆獨具隻眼雖百家不能易也。

夫韓非言法治，已如上述，然曷云乎歸本黃老！曰游心於浩然，玩志乎衆妙，道家之學也，嚴誅殺之律，守繩墨之科者，法家之說也，一主寬大，一較鉏鋙，二者似不相謀。然道家尙無爲，法家亦尙無爲，主張竟若合符節，蓋道家超然物外，行不言之敎，使萬物各得其所，法家勤勤於文吏，執刀筆以待天下之士，而民亦相安無事，二者

非主張不同，學說不同，實手段有先後，目的有遲早也。夫爲無爲，使天地萬物獨立而不變，周行而不殆，一聽自然，不待人力而自安者，固治術之上然也，道家主此，故其說以絕聖棄智，絕仁棄義爲極軌，使民無知無欲，復結繩之政，民至老死不相往來，此澈底之無爲主義，即純一之個人主義，無所謂社會，無所謂國家，舉凡一切人我之分辨，地方政府之關係，士農工賈之組織，皆無有也。法家則不然，有嚴密之人我分辨，有親切之地方政府關係，有大規模之士農工賈組織，樹之法令，以昌功過，限之刑罰，以警來尤，罪一等者，刑一等，罪二等者，刑二等，吏之舉令，敬於師長，民之承敬，重於神寶，故法立而不用，刑設而不行，名正法備，天下自無爲而治，玩斯二者，道家以無爲爲起點，法家以無爲爲終極，道家無爲而無不爲，法家

無不爲而無爲，此二者非主張不同，學說不同，實手段有先後，目的有遲早，皆務爲治者也。

漢書藝文志載法十家，二百一十七篇，其目如左：

李子，三十二篇。（名悝，相魏文侯，富國強兵。）

商君，二十九篇。（名鞅，姬姓，衛後也，相秦孝公。有列傳。）

申子，六篇名不害。京人。相韓昭侯。終其身，諸侯不敢侵韓。）

處子，九篇。

愼子，四十二篇。（名到，先申韓，申韓稱之。）

韓子，五十五篇。（名非。韓諸公子。使秦，李斯害而殺之。）

游棣子，一篇。

鼂錯，三十一篇。

燕十事，十篇。（不知作者。）

法家言，二篇。（不知作者。）

（庚）從衡家

韓子曰：從者合衆弱以攻一强也。衡者事一强以攻衆弱也（見五蠹篇）漢志從横家權事制宜，受命而不受辭，是其所長，及邪人爲之，則上詐諼而棄其信，是也。從横家世盛稱張儀蘇秦。

（一）張儀

張儀者魏人也。始嘗與蘇秦，俱事鬼谷先生學術。蘇秦自以不及張儀張儀已學，而游說諸侯，嘗從楚相飲，已而楚相亡璧。門下意張儀，曰：儀貧無行，必此盜相君之璧。共執張儀，掠笞數百。不服。釋之。其妻曰：「嘻，子毋讀書游說，安得此辱乎？」張儀謂其妻曰，「視

吾舌尙在否？」其妻笑曰，「舌在也。」儀曰「足矣」。蘇秦已說趙王而得相約從親；然恐秦之攻諸侯，敗約後負念，莫可使用於秦者。乃使人微感張儀曰，「子始與蘇秦善，今秦已當路，子何不往遊，以求通子之願？」張儀於是之趙，上謁求見蘇秦，蘇秦乃誡門下人不爲通，又使不得去者數日。已而見之，坐之堂下，賜僕妾之食，因而數讓之曰，「以子之才能，乃自令困辱至此，吾寧不能言而富貴子，子不足收也」，謝去之。張儀之來也，自以爲故人求益，反見辱怒，念諸侯莫可事，獨秦能苦趙，乃遂入秦。蘇秦已而告其舍人曰：「張儀天下賢士，吾殆弗如也，今吾幸先用，而能用秦柄者，獨張儀可耳，然貧無因以進，吾恐其樂小利而不遂，故召辱之以激其意，子爲我陰奉之」，乃言趙王發金帛車馬，使人微隨張儀與同宿舍，稍稍近就之，

奉以車馬金錢，所欲用爲取給而弗告，張儀遂得以見秦惠王，惠王以爲客卿，與謀伐諸侯。，蘇秦之舍人乃辭去。張儀曰，「賴子得顯，方且報德，何故去也？」舍人曰：「臣非知君，知君乃蘇君，蘇君憂秦伐趙敗從約，以爲非君不能得秦柄，故感怒君，使臣陰奉給君資，盡蘇君之計謀，今君已用，請歸報。」張儀曰，「嗟乎此吾在術中而不悟，吾不及蘇君明矣，吾又新用，安能謀趙？爲吾謝蘇君，蘇君之時，儀何敢言？且蘇君在，儀寧渠能乎。」張儀既相秦，爲文檄告楚相曰，始吾從若飲，我不盜而璧，若笞我，善守汝國，我顧且盜而城

●戰國策

（二）秦蘇

蘇秦始將連橫，說秦惠王曰。「大王之國，西有巴蜀漢中之利，北有

胡貉代馬之用，南有巫山黔中之限，東有殽函之固，田肥美，民殷富，戰車萬乘，奮擊百萬，沃野千里，蓄積饒多，地勢形便，此所謂天府，天下之雄國也。以大王之賢，士民之衆，車騎之用，兵法之教，可以併諸侯，吞天下，稱帝而治，願大王少留意，臣請奏其效。」

秦王曰：「寡人聞之，毛羽不豐者，不可以高飛；文章不成者，不可以誅罰；道德不厚者，不可以使民；政教不順者，不可以煩大臣；今先生儼然不遠千里而庭教之，願以異日。」

蘇秦曰：「臣固疑大王之不能用也，昔者神農伐補遂，黃帝伐涿鹿而禽蚩尤，堯伐驩兜，舜伐三苗，禹伐共工，湯伐有夏，文王伐崇，武王伐紂，齊桓任戰而霸天下：由此觀之，惡有不戰者乎？古者使車轂擊馳，言語相結，天下爲一，約縱連橫，兵革不藏，文士並飭，

諸侯亂惑，萬端俱起，不可勝理；科條旣備，民多僞態，書策稠濁，百姓不足，上下相愁，民無所聊，明言章理，兵甲愈起，辨言偉服；戰攻不息，繁稱文辭，天下不治，舌敝耳聾，不見成功，行義約信，天下不親，於是乃廢文任武，厚養死士，綴甲厲兵，効勝於戰場，夫徒處而致利，安坐而廣地，雖古五帝三王五霸，明主賢君，常欲坐而致之，其勢不能，故以戰續之，寬則兩軍相攻，迫則杖戟相撞，然後可建大功，是故兵勝於外，義強於內，威立於上，民服於下，今欲幷天下，淩萬乘，詘強國，制海內，子元元，臣諸侯，非兵不可。今之嗣主，忽於至道，皆惛於教，亂於治，迷於言，惑於語，沈於辯，溺於辭，以此論之，王固不能行也。說秦王書，十上而說不行，黑貂之裘敝，黃金百斤盡，資用乏絕，去秦而歸，羸縢履蹻，負書擔橐，

形容枯槁，面色黧黑，狀有愧色，歸至家，妻不下紝，嫂不爲炊，父母不與言，蘇秦喟然嘆曰：「妻不以我爲夫，嫂不以我爲叔，父母不以我爲子，是皆秦之罪也！」乃夜發書，陳篋數十，得太公陰符之謀，伏而誦之，簡練以爲揣摩，讀書欲睡，引錐自刺其股，血流至足，曰「安有說人主，不能出其金玉錦繡，取卿相之尊者乎？」期年，揣摩成。曰：此「眞可以說當世之君矣！」於是乃摩燕烏集闕，見趙王於華屋之下，抵掌而談。趙王大悅，封爲武安君，受相印，革車百乘，錦繡千純，白璧百雙，黃金萬鎰，以隨其後，約從散横，以抑强秦，故蘇秦相於趙而關不通。當此之時，天下之大，萬民之衆，王侯之威，謀臣之權，皆欲决於蘇秦之策，不費斗糧，未煩一兵，未戰一士，未絕一弦，未折一矢，諸侯相親，賢於兄弟，夫賢人在，而天下服

；一人用，而天下從，故曰式於政，不式於勇，式於廊廟之內，不式於四境之外。

當秦之隆，黃金萬鎰爲用，轉轂連騎炫橫於道，山東之國從風而服，使趙大重。且夫蘇秦特窮巷掘門桑戶棬樞之士耳，伏軾撙銜，橫歷天下，庭說諸侯之主，杜左右之口，天下莫之伉，將說楚王，道過洛陽，父母聞之，清宮除道，張樂設飲，郊迎三十里，妻側目而視，傾耳而聽，嫂蛇行匍伏，四拜自跪而謝。蘇秦曰：「嫂何前倨而後卑也，」嫂曰「以季子位尊而多金。」蘇秦曰：「嗟乎，貧窮則父母不子，富貴則親戚畏懼，人生世上勢位富厚，盖可以忽乎哉。」（戰國策）

夫張儀受僕隸之辱而相强秦，蘇秦掉三寸舌佩六國相印，可謂極人臣之尊顯矣。若論從衡之術，蘇張殆不若子貢，史記，仲尼弟子列

傳云：『田常欲作亂於齊，憚高國鮑晏，故移其兵欲以伐魯。孔子聞之，謂門弟子曰，「夫魯，墳墓所處，父母之國，國危如此，二三子何爲莫出？」子路請出。孔子止之。子張子石請行，孔子弗許。子貢請行，孔子許之。遂行，至齊，說田常曰，「君之伐魯過矣。夫魯，難伐之國。其城薄以卑，其地狹以泄，其君愚而不仁，大臣僞而無用，其士民又惡甲兵之事。此不可與戰。君不如伐吳。夫吳，城高以厚，地廣以深，甲堅以新，士選以飽，重器精兵，盡在其中。又使明大夫守之，此易伐也。」

田常忿然作色曰，「子之所難，人之所易，子之所易，人之所難。而以教常，何也？」子貢曰，「臣聞之，憂在內者攻彊　憂在外者攻弱。今君憂在內。吾聞君三封而三不成者，大臣有不聽者也。今君

破魯以廣齊，戰勝以驕主，破國以尊臣，而君之功不與焉。則交日疏於主。是君上驕主心　下恣羣臣。求以成大事，難矣。夫上驕則恣，臣驕則爭。是君上與主有卻，下與大臣交爭也。如此，則君之立於齊危矣。故曰不如伐吳。伐吳不勝，民人外死，大臣內空。是君上無疆臣之敵，下無民人之過，孤主制齊者，唯君也。」田常曰，「善。雖然，吾兵業已加魯矣。去而之吳，大臣疑我。奈何？」子貢曰，「君按兵無伐。臣請往使吳王，令之救魯而伐齊。君因以兵迎之。」

田常許之，使子貢南見吳王，說曰「臣聞之，王者不絕世，霸者無疆敵，千鈞之重，加銖兩而移。今以萬乘之齊，而私千乘之魯，與吳爭疆，竊爲王危之。且夫救魯，顯名也，伐齊，大利也，以撫泗上

諸侯，誅暴齊以服彊晉，利莫大焉。名存亡魯，實困彊齊，智者不疑也。

吳王曰「善，雖然，吾嘗與越戰，棲之會稽。越王苦身養士，有報我心。子待我伐越而聽子。」

子貢曰，「越之勁不過魯，吳之彊不過齊。王置齊而伐越，則齊已平魯矣。且王方以存亡繼絕爲名。夫伐小越而畏彊齊，非勇也。夫勇者不避難，仁者不窮約，智者不失時，王者不絕世以立其義。今存越，示諸侯以仁，救魯伐齊，威加晉國。諸侯必相率而朝吳，霸業成矣。且王必惡越，臣請東見越王，令出兵以從，此實空越，名從諸侯以伐之。」

吳王大說。乃使子貢之越。越王除道郊迎，身御至舍而問曰，「

此蠻夷之國，大夫何以儼然辱而臨之。」子貢曰，「今者吾說吳王以救魯伐齊，其志欲之而畏越。曰「待我伐越，乃可。」如此，破越必矣。且夫無報人之志而令人疑之，拙也。有報人之志，使人知之，殆也。事未發而先聞，危也：三者舉事之大患。」

勾踐頓首再拜曰，「孤嘗不料力，乃與吳戰，困難會稽。痛入於骨髓，日夜焦脣乾舌，徒欲與吳王接踵而死，孤之願也。」遂問子貢。子貢曰，「吳王爲人猛暴，羣臣不堪，國家敝於數戰，士卒弗忍，百姓怨上，大臣內變，子胥以諫死，太宰嚭用事，順君之過以安其私，是殘國之治也。今王誠發士卒佐之，以徼其志，重寶以說其心，卑辭以尊其禮，其伐齊必也。彼戰不勝，王之福矣。戰勝，必以兵臨晉，臣請北見晉君，令其攻之，弱吳必矣。其銳兵盡於齊，重甲困於晉

，而王制其敝，此滅吳必矣。「越王大說，許諾。送子貢金百鎰，劍一，良矛二。子貢不受。遂行。

報吳王曰，臣敬以大王之言告越王，越王大恐。曰，「孤不幸，少失先人。內不自量，抵罪於吳，軍敗身辱，棲于會稽，國爲虛莽。賴大王之賜，使得奉俎豆而脩祭祀，死不敢忘，何謀之敢慮。」

後五日，越使大夫種頓首言於吳王曰，「東海役臣孤勾踐使者臣種，敢修下吏問於左右。今竊聞大王將興大義，誅彊救弱，因暴齊而撫周室，請悉起境內士卒三千人，孤請自被堅執銳以先受矢石。因越賤臣種，奉先人藏器，甲二十領，鈇，屈盧之矛，步光之劍以賀軍吏。」

吳王大說。以告子貢，曰，「越王欲身從寡人伐齊，可乎。」

子貢曰，「不可。夫空人之國　悉人之衆，又從其君，不義。君受其幣，許其師，而辭其君。」

吳王許諾。」乃謝越王，於是吳王乃遂發九郡兵伐齊。子貢因去之晉。

謂晉君曰，「臣聞之，慮不先定，不可以應卒，兵不先辨，不可以勝敵。今夫齊與吳將戰。彼戰而不勝，越亂之必矣。與齊戰而勝，必以其兵臨晉。」晉君大恐，曰，「爲之奈何？」

子貢曰，「脩兵休卒以待之。」晉君許諾。

子貢去而之魯。吳王果與齊人戰晉艾陵，大破齊師，獲七將軍之兵而不歸，果以兵臨晉，與晉人相遇黃池之上。吳晉爭彊，晉人擊之，大敗吳師。越王聞之，涉江襲吳，去城七里而軍。吳王聞之，去晉

而歸，與越戰於五湖，三戰不勝，城門不守，越遂圍王宮，殺夫差而戮其相。破吳三年，東向而霸。故子貢一出，存魯，亂齊，破吳，彊晉，而霸越。子貢一使，使勢相破，十年之中，五國各有變。』其利口以視蘇張爲何如耶？

漢書藝文志載從橫十二家，百七篇：

蘇子，三十一篇。（名秦。有列傳。）

張子，十篇。（名儀。有列傳。）

龐煖，二篇。（爲燕將。）

闕子，一篇。

國筮子，十七篇。

秦零陵令信，一篇。（難秦相李斯。）

蒯子，五篇。（名通。）
鄒陽，七篇。
主父偃，二十八篇。
徐樂，一篇。
莊安，一篇。
待詔金馬聊蒼，三篇。（趙人。武帝時。）

(辛)雜家

雜家兼儒墨，合名法，觀天地之象，通古今之事，推事而立制，度形而施宜，是其所長也，及蕩者爲之，則漫羨而無所歸心，是其所短也。（漢志）

雜家書如呂氏春秋，尚多可信，茲錄其「察微」「去私」二節，亦可

見雜家學說之一斑。

(1)察微

楚之邊邑曰卑梁，其處女與吳之邊邑處女桑於境上，戲而傷卑梁之處女，卑梁人操其傷子以讓吳人，吳人應之不恭，怒殺而去，吳人往報之，盡屠其家，卑梁公怒曰吳人焉敢攻吾邑？舉兵反攻之，老弱盡殺之矣。吳王夷眛聞之怒，使人舉兵侵楚之邊邑，克夷而後去之。吳楚以此大隆。吳公子光又率師與楚人戰於鷄父，大敗楚人獲其帥潘子臣小帷子陳夏齧又反伐郢，得荊平王之夫人以歸，實爲鷄父之戰。

鄭公子歸生率師伐宋，宋華元率師應之大棘，羊斟御，明日將戰，華元殺羊饗士，羊斟不與焉。

明日戰，怒謂華元曰：昨日之事子爲制，今日之事，我爲制，遂驅入於鄭師，宋師敗績，華元虜。

夫弩機差以米則不發，戰大機也，聚士即忘其御也，將以此敗而爲虜，豈不宜哉？

(2)去私

天無私覆也，地無私載也，日月無私燭也，四時無私行也，行其德，而萬物得遂長焉。黃帝言曰，聲禁重，色禁重，衣禁重，香禁重，味禁重，室禁重　堯有子十人，不與其子，而授舜，舜有子九人，不與其子，而授禹，至公也。晉平公問於祁黃羊曰，「南陽無令，其誰可而爲之？」祁黃羊對曰，「解狐可」。平公曰，「解非子之讎邪？」對曰，「君問可，非問臣之讎也」。平公曰，「善，」遂用之，國人稱善焉。居有間，平公又問祁黃羊曰，「國無尉，其誰可爲之？」對曰，「午可」平公曰，午非子之子邪」？對曰，君問可，非問臣之子也，平公曰善，又遂用之，國人稱焉。孔子聞之曰，善哉！祁黃羊之論也，外舉不避讎，內舉不避子，祁黃羊可謂公矣。

觀此可知雜家整齊雜語，羅列記載，其學無所不包矣。

漢書藝文志諸子載雜二十家，四百三篇，入兵法。其目如左。

孔甲盤盂，二十六篇。（黃帝之史。或曰，夏帝孔甲，似皆非。）

大命，三十七篇。（傳言禹所作，其文似後世語。）

伍子胥，八篇。（名員。春秋世爲吳將，忠直，遇讒死。）

子晚子，三十五篇。（齊人，好議兵，與司馬法相似。）

由余，三篇。（戎人，秦穆公聘以爲大夫。）

尉繚子，二十九篇。（六國時。）

尸子，二十篇。（名佼，魯人。秦相商君師之。鞅死，佼逃入蜀。）

呂氏春秋，二十六篇。（秦相呂不韋輯智略士作。）

淮南內，二十一篇。（王安。）

淮南外，三十三篇。

東方朔，二十篇。

伯象先生，一篇。

荆軻論，五篇。（軻爲燕刺秦王，不成而死，司馬相如等論之。）

吳子，一篇。

公孫尼，一篇。

博士臣賢對，一篇。（漢世，難韓子商君。）

臣說，三篇。（武帝時所作。）

解子簿書，三十五篇。

推雜書，八十七篇。

雜家言，一篇。（王伯。不知作者。）

（壬）農家

農家，以勞力爲本，列寧所謂「不工作！不應該吃麪包」者同一旨趣也。播百穀，勸耕桑，以足衣食，無所事聖王，君臣並耕而食。夫君與民同其衣食，共其居處，將無此尊彼卑，此貴彼賤之等。如是則社會之階級鬥爭，不止自滅，爭權奪利求廣地盤之念，不止自息。生生之道厚，天下自無爲而治矣。儒家富於封建思想，大不以農者之說爲然，故當時儒農之爭甚烈，儒主勞心，農主勞力，觀孟子許行章所載亦足窺見農家學說之一斑矣。許行章曰：

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自楚之滕，踵門而告文公曰，「遠方之人，聞君行仁政，願受一廛而爲氓。」

文公與之處。其徒數十人，皆衣褐，捆屨，織席以爲食。

陳良之徒陳相與其弟辛負耒耜，而自宋之滕，曰，「聞君行聖人

之政，是亦聖人也：願爲聖人氓。」

陳相見許行而大悅，盡棄其學而學焉。

陳相見孟子道許行之言曰，「滕君則誠賢君也！雖然，未聞道也，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饔飧而治；今也，滕有倉廩府庫，則是厲民而以自養也。惡得賢！」

孟子曰，「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

曰，「然。」

「許子必織布然後衣乎？」

曰，「否，許子衣褐。」

「許子冠乎？」

曰，「冠。」

曰，「奚冠？」
曰，「冠素。」
曰，「自織之與？」
曰，「否，以粟易之。」
曰，「許子奚爲不自織？」
曰，「害於耕。」
曰，「許子以釜甑爨，以鐵耕乎？」
曰，「然。」
「自爲之與？」
曰，「否，以粟易之。」
「以粟易械器者，不爲厲陶冶；陶冶亦以械器易粟者，豈爲厲農

夫哉？且許子何不爲陶冶，舍皆取諸其宮而用之，何爲紛紛然與百工交易？何許子之不憚煩？」

曰，「百工之事，固不可耕且爲也。」

「然則治天下獨可耕且爲與？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且一人之身，而百工之所爲備，如必自爲而後用之，是率天下而路也。故曰，或勞心，或勞力，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治於人者食人，治人者食於人。天下之通義也。

當堯之時，天下猶未平，洪水橫流，氾濫於天下；草木暢茂，禽獸繁殖，五穀不登，禽獸偪人，獸蹄鳥跡之道交於中國。堯獨憂之，舉舜而敷治焉，舜使益掌火，益烈山澤而焚之，禽獸逃匿。禹疏九河：瀹濟，漯，而注諸海；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然後中國

可得而食也。當是時也，禹八年於外，三過其門而不入，雖欲耕得乎！

后稷敎民稼穡，樹藝五穀，五穀熟而民人育。人之有道也，飽食，煖衣，逸居而無敎，則近於禽獸。聖人有憂之：使契爲「司徒，」敎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叙，朋友有信。放勳曰，「勞之，來之，匡之，直之，輔之，翼之，使自得之，又從而振德之。」聖人之憂民如此，而暇耕乎！

堯以不得舜爲己憂；舜以不得禹皐陶爲己憂。夫以百畝之不易爲己憂者，農夫也。分人以財，謂之惠；敎人以善，謂之忠；爲天下得人者，謂之仁。是故以天下與人易，爲天下得人難，孔子曰，「大哉堯之爲君！惟天爲大，惟堯則之。蕩蕩乎民無能名焉。君哉舜也！巍

耕耳。

巍乎有天下而不與焉。』堯舜之治天下，豈無所用其心哉？亦不用於耕耳。

吾聞用夏變夷者，未聞變於夷者也。陳良，楚產也；悅周公仲尼之道，北學於中國，北方之學者，未能或之先也，彼所謂豪傑之士也。子之兄弟事之數十年，師死，而遂倍之。

昔者孔子沒。三年之外，門人治任將歸，入揖於子貢，相嚮而哭，皆失聲，然後歸。子貢反，築室於場，獨居三年，然後歸。他日子夏，子張，子游，以有若似聖人，欲以所事孔子事之。强曾子。曾子曰，「不可，，江漢以濯之，秋陽以暴之，皜皜乎不可尙已！」

今也，南蠻鴃舌之人，非先王之道。子倍子之師而學之，亦異於曾子矣。吾聞出於幽谷遷於喬木者，未聞下喬木而入於幽谷者，魯頌

曰，「戎狄是膺，荊舒是懲，」周公方且膺之。子是之學。亦爲不善變矣。」

「從許子之道，則市賈不貳，國中無僞，雖使五尺之童適市，莫之或欺。布帛長短同，則賈相若；麻縷絲絮輕重同，則賈相若：五穀多寡同，則賈相若；屨大小同，則賈相若。」

曰，「夫物之不齊，物之情也。或相倍蓰，或相什百，或相千萬，子比而同之，是亂天下也。巨屨小屨同賈，人豈爲之哉，從許子之道，相率而爲僞者也。惡能治國家！」

漢書藝文志載農，九家，百一十四篇

神農，二十篇。（六國時諸子。疾時怠於農業，道耕農事，託之神農。）

野老，十七篇。（六國時。在齊楚間。）

宰氏，十七篇。（不知何世。）

董安國，十六篇。（漢代內史。不知何帝時。）

尹都尉，十四篇。（不知何世。）

趙氏，五篇。（不知何世。）

氾勝之，十八篇。（成帝時爲議郎。）

王氏，六篇。（不知何世。）

蔡癸，一篇。（宣帝時以言便宜。至弘農太守。）

（癸）小說家

小說家者流，漢書藝文志所謂：『街談巷語，道聽塗說者之所造也。』

在昔封建思想盛行之際，重史家言，而輕在野之小說家語，故廟堂之作者，世莫不知其名，而民間作家索多名湮沒而不昌，孔子曰，「雖小道必有可觀焉，致遠恐泥，是以君子不爲也。」。然所謂小道亦足以見當時學者對於小說之心理矣。若論諸子之學影響於後世最大者，亦莫有甚於小說家，所謂狂夫芻蕘之議是也。

若夫莊生寓言，孔子載「書」，孟子述「傳」，墨子之言「今有一人」，韓子之言「有人於此」與夫儒墨之道先王堯舜，何一非寄託之語，故若就廣義言之，諸子傳記將無一非小說家言，即極端哲理化之書如論語，其微子第十八，載長沮桀溺節，亦係一篇有始有終之短篇小說，韻文中如詩經，其豳風七月亦係一篇描寫農村生活之短篇小說詩，其他如尙書三傳國語國策呂氏春秋諸書幾無不與小說接近，祇以

俗儒拘於小見，以爲小知者之所及，故無人表而出之耳。

漢書藝文志載小說十五家，一千三百八十篇

伊尹說、二十七篇。（其語淺薄、似依託也。）

鬻子說、十九篇。（後世所加。）

周考、七十六篇。（考周是也。）

青史子、五十七篇。（古史官記事也。）

師曠、六篇。（見春秋。其言淺薄、本與此同、似因託也。）

務成子、十一篇。（稱堯問。非古語。）

宋子、十八篇。（孫卿道宋子、其言黃老意。）

天乙、三篇。（天乙、謂湯。其言非殷時、皆依託也。）

黃帝說、四十篇。（迂誕、依託。）

封禪方說、十八篇。（武帝時。）

待詔臣饒心術、二十五篇。（武帝時。）

待詔臣安成未央術、一篇。

臣壽周紀，七篇。（項國圉人。宣帝時。）

虞初周說、（九百四十三篇。河南人。武帝時，以方士侍郎，號黃車使者。）

百家，百三十九篇。

凡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五家，道儒墨名法是已。皆起於王道既微，諸侯力政，時君世主好惡殊方，是以五家之術，蠭出並作，各引一端，崇其所善，以此馳說，取合諸侯。其言雖殊，辟猶水火相滅，亦相生也。仁之與義，敬之與和，相反而皆相成也。易曰「天下同歸

而殊塗，一致而百慮。」今異家者，各推所長，窮知究慮，以明其指。雖有蔽短，合其要，皆各還其本來面目而已。

其前後序次，則依淮南子論諸子學之所由生，先道，後儒。漢書藝文志所載諸子出於王官，說不可信，故不從。惟淮南書僅述道儒墨法從橫五家，故又依司馬談論六家要旨次陰陽於儒之先，儒以下接墨，淮南司馬並同，故序墨在儒後。名家不見於淮南書，古蓋以名爲墨之支流，故序名於墨之後。法在墨之後，淮南司馬並同，故次法於名之後。名後淮南有從橫一家，司馬不論，故列從橫於法之後，其餘四家只見漢書藝文志，故序次亦本漢志，此本篇論十家之前後序次也。

司馬談曰：「儒者博而寡要，勞而少功，是以其事難盡從。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禮，列夫婦長幼之別，不可易也。

墨者，儉而難遵，是以其事不可徧循，然其彊本節用不可廢也。
法家，嚴而少恩，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不可改矣。
名家使人儉而善失眞，然其正名實，不可不察也。
道家使人精神專一，動合無形，贍足萬物。其爲術也，因陰陽之大順，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與時遷移，應物變化。立俗施事，無所不宜，指約而易操，事少而功多，儒者則不然，以爲人主，天下儀表也，主倡而臣和，主先而臣隨，如此則主勞而臣逸，至於大道之要，去健羨，絀聰明，釋知而任術，夫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形神騷動，欲與天地長久，非所聞也。」可謂知言矣。

(三)兩漢

周代諸子百家異說紛紜，至漢獨崇儒學，其故有由然矣。蓋周自

驪山一役，棄岐雍千里之封，東都一遷，失懷柔百神之舊，至春秋而人嗟鮮飽！憂亂者覩「匪風」「下泉」而更悲，至戰國而人苦倒懸，撫時者較「菀柳」「苕華」而更憤，東西二周徒擁虛器，諸侯各立門戶，以爭相雄長，以多得士，謀敵國爲賢，故學者捍電光之舌，騁波濤之辯，只須持之有故，言之成理，世主必尊禮之，蓋天子之尊徒爲守鼎之主，生王之頭不若死士之壠矣。至秦一統天下，乃下焚書坑儒之令，有文學詩書百家語者蠲除去之，士風始頹然不振。至漢，漢高祖知以馬上得天下，不可以馬上治天下，於是參儒墨名法道德之旨，墨家主兼愛，不別尊卑，名家辨同異，不明貴賤，法家嚴而寡恩，道家根本無政府，惟儒家，嚴尊卑之分，辨貴賤之等，以爲人主天下儀表也，主倡而臣和，主先而臣隨，故入關之初，先以太牢祀孔子。雖

分羹擁犨非孝，追羽固陵非信，欲易太子非慈，僞遊雲夢非誠，封三庶孽非制，俎醢功臣非仁，輕士慢罵非禮，被圍白登非智，然尊儒重道之僞，已足淘醉名場，使天下士引領嚮風矣。厥後武帝首策賢良方正於大庭，而得大儒董仲舒爲之首，於是罷黜申韓蘇張之說，憲章六學，孝元初立，徵用儒生委之以政，光武中興，投戈講藝，息馬論道，明章之際，尊禮三老五更，立「白虎觀」以議五經同異，儒學之盛，豈無故耶？總西東兩漢大儒當推揚雄，其所著法言全仿論語，前乎揚雄，則有董子仲舒

(1)董仲舒

董仲舒廣川人也。少治春秋，孝景時爲博士，下帷講誦，弟子傳以久次相授業，或莫見其面，蓋三年不窺園，其精如此。進退容止，

非禮不行，學士皆師尊之。

武帝即位，擧賢良文學之士，前後百數，而仲舒以賢良對策焉。……對旣畢。天子以仲舒爲江督相。事易王

易王帝兄，素驕好勇，仲舒以禮義匡正，王敬重焉。

久之，王問仲舒曰，越王句踐與大夫泄庸種蠡謀伐吳，遂滅之，孔子稱殷有三仁，寡人亦以爲越有三仁，桓公決疑於管仲，寡人決疑於君。

仲舒對曰，臣愚不足以奉大對，聞昔者魯君問柳下惠吾欲伐齊何如？柳下惠曰，「不可，」歸而有憂色。曰，「吾聞伐國不問仁人，此何爲至於我哉？徒見問耳，且猶羞之，況設詐以伐吳乎？」繇此言之，粤本無一仁。夫仁人者，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

。是以仲尼之門，五尺之童，羞稱五伯，爲其先詐力而後仁誼也。苟爲詐而已，故不足稱於大君子之門也。五伯比於他諸侯爲賢，其比三王，猶武夫之與美玉也。

王曰，善。

仲舒治國以春秋災異之變。推陰陽所以錯行，故求雨，閉諸陽縱諸陰，其止雨反是，行之一國，未嘗不得所欲。中廢爲中大夫。

先是遼東高廟長陵高園殿災，仲舒居家推說其意，草藁未上，主父偃侯仲舒，私見，嫉之，竊其書而奏焉。上召視諸儒。仲舒弟子呂步以不知其師書，目爲大愚。於是下仲舒吏，當死，詔赦之，仲舒遂不敢復言災異。

仲舒爲人廉直。是時方外攘四夷，公孫弘治春秋，不如仲舒而私

希世用事，位至公卿。仲舒以弘爲從諛，私嫉之。弘迺言於上曰，「獨董仲舒可使相膠西王。」膠西王亦上兄也，尤縱恣數害吏二千石。

膠西王聞仲舒大儒，善待之。仲舒恐久獲病免。凡相兩國，輒事驕王，正身以率下，數上疏諫爭，教令國中。所居而治，及去位歸居。終不問家產業，以修學著書爲務。

仲舒在家，朝廷如有大議，使使者及廷尉張湯就其家而問之，其對皆有明法。

自武帝初立，魏其武安侯爲相，而隆儒矣。及仲舒對册，推明孔氏，抑黜百家，立學校之官，州郡舉茂材孝廉皆自仲舒發之。

年老以壽終於家，

家從茂陵，子及孫皆以學至大官。

仲舒所著，皆明經術之意。及上疏條教，凡百二十三篇。而說春秋事得失，聞舉玉杯蕃露清明竹林之屬，復數十篇。十萬餘言。皆傳於後世云。（參攷班固前漢書）

（2）楊雄

初雄年四十餘，自蜀來至遊京師，大司馬車騎將軍王音奇其文雅，召以爲門下史，薦雄，待詔，歲餘，奏羽獵賦，除爲郎，給事黃門，與王莽劉歆並，哀帝之初又與董賢同官，當成哀平間，莽賢皆爲三公，權傾人主，所薦莫不拔擢，而雄三世不徙官，及莽簒位，談說之士用符命稱功德，獲封爵者甚衆，雄復不侯，目耆老久，次轉爲大夫，恬於勢利，迺如是，實好古而樂道，其意欲求文章成名於後世，以

爲經莫大於易，故作太玄，傳莫大於論語，作法言，史篇莫善於倉頡，作訓纂，箴莫善於虞箴作州箴，賦莫淵於離騷，反而廣之，辭莫麗於相如作四賦皆斟酌其本，相與依而馳騁云。

用心於內不求於外，於時人皆曶之，唯劉歆及范逡敬焉。而桓譚以爲絕倫，王莽時劉歆甄豐皆爲上公，莽旣目符命自立，即位之後，欲絕其原，以神前事，而豐子尋，歆子棻復獻之，莽誅豐父子投棻四裔，辭所連及，便收不請。時雄校書天祿閣上，治獄使者，來欲收雄，雄恐不能自免，迺從閣上自投下，幾死，莽聞之曰，雄素不與事，何故在此，閒請問其故，迺劉棻嘗從雄學作奇字，雄不知情，有詔勿問。然京師爲之語曰，惟寂寞自投閣，爰清靜作符命。

雄目病免，復召爲大夫，家素貧，耆酒，人希至其門，時有好事

者載酒肴從遊學，而鉅鹿侯芭常從雄居，受其太玄法言焉。劉歆亦嘗觀之謂雄曰，「空自苦，今學者有祿利然尙不能明易，又如玄何？吾恐後人用覆醬瓿也」。雄笑不應，年七十一，天鳳五年卒，侯芭爲起墳，喪之，三年，時大司空王邑，納言嚴尤聞雄死，謂桓譚曰，「子嘗稱楊雄書，豈能傳於後世乎」？譚曰「必傳，顧君與譚不及見也，凡人賤近而貴遠，親見楊子雲祿位容貌不動人，故輕其書，昔老聃著虛無之言兩篇，薄仁義，非禮樂，然後世尊之者尙以爲過於五經，自漢文景之君及司馬遷皆有是言，楊子之書文義至深，而論不詭於聖人，若使遭遇時君，更閱賢知爲所稱善，則必度越諸子矣，諸儒或譏以爲雄非聖人而作經，猶春秋吳楚之君僭號稱王，蓋誅絕之罪也」，自雄沒後四十餘年，其法言大行，而玄終不顯，篇籍具存。（節前漢書楊雄傳贊）

董楊二子外，言詩於魯則申培公，於齊則轅固生，於燕則韓太傅，言尚書自濟南伏生，言禮自魯高堂生，言易自菑川田生，言春秋自齊魯胡毋生。

至東漢則有鄭康成班固何劭公許愼皆修明儒學有聲當時。

儒家之外道法二家亦爲世主所推崇，如孝文帝好刑名之言，竇太后好黃老之術，武帝好儒術又好言神仙，明帝求書天竺，皆予士夫以絕大影響，故西漢有鼂錯之法家，然不旋轉身被顯戮，惟東漢之雜家王充，半道家仲長統，名聲獨存，玆先述

(1)王充

王充者會稽上虞人也。字仲仁。其先以農爲業，充六歲敎書恭愿仁順，禮敬具備，矜莊寂寥，有巨人之志，父未嘗笞，母未嘗非，閭

里未嘗讓，才高而不尙苟作，口辯而不好談對，非其人，終日不言。不好徼名於世不爲利害見將，常言人長，希言人短，貧無一畝之庇身，志佚於王公，賤無斗石之秩，意若食萬鍾，處逸樂而樂不放，居貧苦而志不倦。

充，升擢在位之時，衆言蟻附，廢退窮居，舊故叛去，忘俗人之寡恩，故閑居作譏俗節義十二篇，又閔人君之政，徒欲治人，不曉其務，愁精苦思，不睹所趨，故作政務之書，又復僞書俗文，多不實誠，故爲論衡之書。其生平著作享盛名者當推論衡，書凡八十六篇，選衆流百家之言，可謂博矣。然陳義雜迂腐之談，擧事多渺茫之論，不能不謂非白璧遺瑕也。今敍其長，而並論其短，非好吹毛求疵，苛論賢者，蓋其長處盡人皆知，其短處容有爲世所未曾道及者，偶擧一二

將以發其凡焉。

（一）氣壽篇：「文王謂武王曰我百爾九十，吾爾三焉，文王九十七而薨。武王九十三而崩。」

文王竟有未卜先知之智，自由讓與壽命之權，此不必問周書古史之傳說記載如何，而可斷言其必無之事也。

（二）無形篇：「人受正氣，故體不變，時或男化爲女，女化爲男。」

夫以原則上之人體不變律，而亦有男化女，女化男之例外，其待証應如何詳密，而王子則並未之道明，細玩其文，不啻不變之人，而能化，此論理之大謬不然也。

不獨此也，至如謂『舜火不能燔，土不能掩』『東明以弓擊水，

魚鼈浮為橋。』『伊尹之母感夢，而免水厄。』『桓公射鈎不中，確有神靈。』『上虞子大生有一正練狀。』『皇考為濟陽令，無火而室自明。』『凡茲天人神怪光顯之驗，明者不欲語，智者所不屑言也，王子皆一一記之，宛若世間眞有其事者，是匪獨貽食古失檢之譏，其過直等於妖言惑衆耳。之棠十四齡時，師命題云：「子貢事孔子三年自知不如孔子」，當時之棠直駁王充之謬，蓋子貢旣願學孔子，而又曰吾勝孔子，吾與孔子等，子貢雖下愚亦不如此矛盾，今得論衡讀之，而後知王子之謬尚不僅此也。雖然王子固博聞强記者流，其理想之高，時亦有出諸子之右者，觀其聲光雲雷之說，在地心汲力未發明以前，固卓然一科學發明家也，而世不論，是又淺之乎讀王子論衡矣。

（2）仲長統

「仲長統字公理，山陽高平人也。少好學，博涉書記，贍於文辭，年二十餘，游學靑徐幷冀之間，與交友者多異之。

幷州刺使高幹，袁紹甥也，素貴，有名，招致四方遊士，士多歸附，統過幹，幹善待遇，訪以當時之事，統謂幹曰，「君有雄志，而無雄才，好士而不能擇人，所以爲君深戒也。」幹雅自多，不納其言，統遂去之，無幾，幹以幷州叛，卒至於敗，幷冀之士，皆以是異統。

統性俶儻敢直言，不矜小節，默語無常，時人或謂之狂生，每州郡命召，輒稱疾不就，常以凡遊帝王者，欲以立身揚名耳，而名不常存，生生易滅，優遊偃仰，可以自娛，欲卜居淸曠以樂其志，論之曰：

使居有良田廣宅，背山臨流，溝池環市，竹木周布，場圃築前，

果園樹後，舟車足以代步涉之難，使令足以息四體之役，養親有兼珍之膳，妻孥無苦身之勞，良朋萃止，則陳酒肴以娛之。嘉時吉日，則烹羔豚以奉之，躕躇畦苑，遊戲平林，濯淸水，追涼風，釣游鯉，弋高鴻，諷於舞雩之下，詠歸高堂之上，安神閨房，思老氏之玄虛，呼吸精和，求至人之彷彿，與達者數子，論道講書，俯仰二儀，錯綜人物，彈南風之雅操，發淸商之妙曲，消遙一世之上，睥睨天地之間，不受當時之責，永保性命之期，如是則可以陵霄漢，出宇宙之外矣，豈羨夫入帝王之門哉？

又作詩二篇以見其志，

尙書令荀彧聞統名奇之，舉爲尙書郎，後參丞相曹操軍事，每論說古今及時俗行事，恒發憤歎息，因著論名曰昌言，凡三十四篇，十

餘萬言，

獻帝遜位之歲，統卒，時年四十一」（范曄後漢書）

王充仲長統，所論雖恢宏：究不若董仲舒揚雄影響漢代學術之深，此外如司馬遷父子之作史記，劉歆父子之作七略，班固兄妹之作漢書，網羅舊聞，論其指歸，亦承平之盛事，不世之偉業也。

（三）蜀晉

漢末至於蜀，法家之說盛行，如諸葛亮孔明，皆以其學見諸行事，街亭一敗，立斬馬稷是已。至晉士夫談玄說理，禮法浸微，故漢蜀爲儒法二家盛行之世，晉則純乎道家之說，其原因有五；

（1）經學反動。漢儒治經，囿於詁訓章句，牽於五行災異，而引以應用於人事，積久而高明之士頗厭其拘迂。

（2）道德界信用之失。漢世以經明行修孝廉方正等科，選擧吏士，不免有行不副名者，而儒家所崇拜之堯舜周公，又迭經新莽魏文之假託，於是憤激者遂因而懷疑於歷史之事實。

（3）人生之危險。漢代外戚宦官更迭用事，方正之士，頻遭慘禍，而無救於危亡，由是兵亂相尋，賢愚貴賤均有朝不保夕之勢，於是維持社會之舊學說不免視爲贅旒。

（4）南方思想潛勢力之發展。漢武以後儒家言雖因緣政府之力，占學界統一之權，而以其略於宇宙論之故，高明之士無以自饜，故老莊哲學終潛流於思想界而不滅，及王充時，潛流已稍稍發展，至於魏晉則前之三因已達極點，思想家不能不援老莊方外之觀以自慰，而其流遂漫衍矣。

（5）佛教之輸入，當此思想界搖動之時，而印度之佛教適乘機而輸入，其於厭苦現世，超度彼界之觀念，尤爲持之有故，而言之成理，是大爲南方思想之助力，而清談家之人生觀出焉。

其主要原素—清談家之思想，非截然合佛儒而合於道佛也。彼蓋滅裂而雜糅之，彼以道家之無爲主義爲本，而於佛教則僅取其厭世思想，於儒家留其階級思想。（階級思想者，原於上古時「百姓」「黎民」之分，孔孟則謂之「君子」「小人」，經秦而其蹟已泯，然人類不平等思想，遺傳而不滅，觀東晉以後之言門第可知也。及「有命論」（夏道尊命，其義歷商周而不滅，孔子雖號罕言命，而常有「有命」「知命」，「俟命」之語，惟儒家言命，在使克盡義務而不爲境遇所移，漢世不遇之女則藉以寄其怨懟，至王充而改以合於道家之無爲主義，則請談

家所本也。）有階級思想而道佛兩家之人類平等觀，佛儒兩家之利他主義，皆以爲不相容而去之，有厭世思想，則儒家之克己，道家之清靜，以至佛教之苦行，皆以爲徒自拘苦而去之，有命論及無爲主義，則儒家之積善，佛教之濟度，又以爲不相容而去之，於是其所餘之觀念，有等也，厭世也，有命而無可爲也遂集合而爲苟生之惟我論」如阮籍劉伶，畢卓之縱酒，王澄謝鯤等之以任放爲達，不以醉裸爲非，排聖智，放棄舊道德。然不爲惡，不自殺，不侵人，尚不失爲鄉黨自好之士。參考蔡元培中國倫理學史茲並次竹林諸賢之本傳於後：

（1）山濤

山濤字巨源，河內懷人也。父曜宛句令。濤早孤。居貧。少有器量，介然不羣。性好莊老，每隱身自晦，與稽康呂安善，後遇阮籍，

便爲竹林之遊，著忘言之契。康後坐事，臨誅，謂子紹曰，「巨源在，汝不孤矣。」濤年四十，始爲郡主簿功曹上計掾，舉孝廉，與宣穆后有中表親，是以見景帝，帝曰，「呂望欲仕邪」？司命隸，與秀才，除郎中，轉驃騎將軍王昶，從事中郎，久之拜趙國相，遷尚書以母老辭職求退，表疏數十上，固讓。詔曰：「君年耆德茂，朝之碩老，是以授君台輔之位，而遠崇克讓，至于反覆，良用於邑，君當終始朝政，翼輔朕躬」。濤又表曰：「臣事天年三十餘年，卒無毫氂以崇大化。陛下私臣無已，猥授三司，臣聞德薄位高，力少任重，上有折足之凶，下有廟門之咎，願陛下垂累世之恩，乞臣骸骨。」詔曰：「君翼贊朝致，保護皇家，匡佐之勳，朕所倚賴，司徒之職，實掌邦敎，故用敬授，以答羣望，豈宜冲讓以自指損邪？」

濤曰「垂沒之人，豈可污官府乎？」輿疾歸家，以太康四年薨，時年七十九。

初濤布衣家貧，謂婦韓氏曰：「忍饑寒，我後當作三公，但不知卿堪作夫人不耳」？及居榮貴，貞愼儉，雖爵同千乘，而無膢媵，祿俸賜秩，散之親故。初陳郡袁毅，嘗爲鬲令，貪濁而賂遺公卿，以求虛譽，亦遺濤絲百斤，濤不欲異於時，受而藏於閣上，後毅事露，檻車送廷尉，凡所受賂，皆見推檢，濤乃取絲付吏，積年塵埃，印封如初，濤飮酒至八斗方醉，帝欲試之，乃以酒八斗飮濤，而密益其酒。濤極本量而止。參攷晉書及昭明文選

（2）阮籍

阮籍字嗣宗，陳留尉氏人也。父瑀魏丞相椽，知名於世。籍容貌

瓌傑，志氣宏放，傲然獨得，任性不羈，而喜怒不形於色。或閉戶讀書累月不出；或登臨山水，經日忘歸，博覽羣籍，尤好莊老，嗜酒能嘯，善彈琴，當其得意，忽忘形骸，時人多謂之癡，惟族兄文業每嘆服之，以爲勝己，由是咸共稱異。

籍嘗隨叔父至東郡，兗州刺史王昶請與相見，終日不開一言，自以不能測，太尉蔣濟聞其有儁才而辟之。籍詣都亭奏記曰：「伏惟明公以含一之德，據上台之位，英豪翹首，俊賢抗足，開府之日，人人自以爲椽屬，辟書始下，而下走爲首，昔子夏在於西河之上，而文侯擁篲，鄒子處於黍谷之陰，而昭王陪乘，夫布衣韋帶之士，孤居特立，王公大人所以禮下之者，爲道存也，今籍無鄒卜之道，而有其陋，猥見采擇，無以稱當，方將耕於東皋之陽，輸黍稷之餘稅，負薪疲病

，足力不彊，補吏之召，非所克堪，乞迴謬恩，以光清舉。」

初濟恐籍不至，得記欣然，遣卒迎之，而籍已去，濟大怒，於是鄉親共喻之，乃就吏，後謝病歸，復爲尙書郞。少時，又以病免。及曹爽輔政，召爲參軍，籍因以疾辭，屛於田里，歲餘而爽誅，時人服其遠識。

宣帝爲太傅，命籍爲從事中郞，及帝崩，復爲景帝大司馬從事中郞，高貴鄕公卽位，封關內侯，徙散騎常侍。籍本有濟世志，屬魏晉之際，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籍由是不與世事，遂酣飲爲常，文帝初欲爲武帝求婚於籍，籍醉六十日不得言而止。

鍾會數以時事問之，欲因其可否，而致之罪，皆以酣醉獲免。

及文帝輔政，籍嘗從容言於帝曰，籍平生曾遊東平，樂其風土，

帝大悅，即拜東平相，籍乘驢到郡，壞府舍屏障，使內外相望，法令清簡，旬日而還。

帝引爲大將軍從事中郎，有司言有子殺母者，籍曰嘻：「殺父乃可，至殺母乎？」坐者怪其失言。帝曰：「殺父，天下之極惡，而以爲可乎？」籍曰：「禽獸知母而不知父，殺父禽獸之類也；殺母禽獸之不若」。衆乃悅服。

籍聞步兵廚營人善釀，有貯酒三百斛，乃求爲步兵校尉，遺落世事，雖去佐職，恒遊府內，朝宴必與焉。

會帝讓九錫，公卿將勸進，使籍爲其辭，籍沉醉忘作，臨詣府，使取之，見籍方據案醉眠，使者以告，籍便書案使寫之，無所改竄，辭甚清壯，爲時所重。

籍雖不拘禮教，然發言玄遠，口不臧否人物。

性至孝，母終，正與人圍棊，對者求止，籍留與決，賭既，而飲酒二斗，舉聲一號，吐血數升，及將葬，食一蒸肫，飲二斗酒，然後臨訣，直言窮矣，舉聲一號，因又吐血數升，毀瘠骨立，殆致滅性。裴楷往弔之，籍散髮箕踞，醉而直視，楷弔唁畢便去。或問楷：「凡弔者主哭，客乃爲禮，籍既不哭，君何爲哭？」楷曰：「阮籍既方外之士，故不崇禮典；我俗中之士，故以軌儀自居」。時人嘆爲兩得。

籍又能爲青白眼：見禮俗之士，以白眼對之，及嵇喜來弔。籍作白眼。喜不懌而退，喜弟康聞之，乃齎酒，挾琴造焉。籍大悅，乃見青眼。由是禮法之士，疾之若讎，而帝每保護之。

籍嫂嘗歸寧，籍相見與別。或譏之，籍曰：「禮豈爲我設邪」？

鄰家少婦有美色，當罏沽酒。籍嘗詣飲，醉便臥其側，籍既不自嫌，其夫察之，亦不疑也。兵家女有才色，未嫁而死。籍不識其父兄，徑往哭之，盡哀而還。其外坦蕩，而內淳至，皆此類也。時率意獨駕，不由逕路，車迹所窮，輒慟哭而反。嘗登廣武觀楚漢戰處，歎曰：「時無英雄，使豎子成名」？登武牢山望京邑而歎，於是賦豪傑詩。景文四年冬卒，時年五十四。

籍能屬文，初不留思，作詠懷詩八十餘篇，爲世所重。著達莊論，敘無爲之貴，文多不錄。

籍嘗於蘇門山遇孫登，與商略終古，及栖神道氣之術，登皆不應，籍因長嘯而退，至半嶺聞有聲若鸞鳳之音，響乎巖谷乃登之嘯也。

遂歸著大人先生傳其略曰：「世之所謂君子，惟法是修，惟禮是克，手執圭璧，足履繩墨，行欲爲目前檢，言欲爲無窮則，少稱鄉黨，長聞鄰國，上欲圖三公，下不失九州牧，獨不見羣蝨之處褌中，逃乎深縫，匿乎壞絮，自以爲吉宅也，行不敢離縫際，動不敢出褌襠，自以爲得繩墨也，然炎丘火流，焦邑，滅都，羣蝨處於褌中而不能出也。君子之處域內何異夫蝨之處褌中乎？」此亦籍之胸懷本趣也。參攷晉書。

（4）稽康

稽康字叔夜，譙國銍人也。其先姓奚。會稽上虞人，以避怨徙焉。銍有稽山，家于其側，因而命氏。兄喜，有當世才，歷大僕宗正。康早孤。有奇才，遠邁不羣。身長七尺八寸。美詞氣，有風儀，而

土木形骸，不自藻飾，人以爲龍章鳳姿，天質自然，恬靜寡慾，含垢匿瑕，寬簡有大量。學不師受，博覽無不該通，長好老莊，與魏宗室婚，拜中散大夫，常修養性服食之事，彈琴詠詩，自足於懷，以爲神仙稟之自然，非積學所得，至於道養得理，則安期彭祖之倫可及，乃著養生論。蓋其胸懷所寄，以高契難期，每思郢質，所與神交者：惟陳留阮籍；河內山濤，豫其流者，河內向秀；沛國劉伶；籍兄子咸；琅邪王戎，遂爲竹林之游，世所謂竹林七賢也。

戎自言與康居山陽二十年，未嘗見其喜慍之色。康嘗採藥游山澤，會其得意，忽焉忘反，時有樵蘇者遇之，咸謂神。至汲郡山中見孫登，康遂從之游。登沉默自守，無所言說。康臨去，登曰：「君性烈，而才儁，其能免乎？」……

山濤將去選官，舉康自代，康乃與濤書告絕曰：「聞足下欲以吾自代，雖事不行，知足下故不知之也。恐足下羞庖人之獨割，引尸祝以自助，故爲足下陳其可否。老子莊周吾之師也，親居賤職；柳下惠，東方朔達人也，安乎卑位，吾豈敢短之哉？又仲尼兼愛，不羞執鞭，子文無欲卿相，而三爲令尹，是乃君子思濟物之意也。所謂達能兼善而不渝，窮則自得而無悶，以此觀之，故知堯舜之居世，許由之巖棲，子房之佐漢。接輿之行歌，其揆一也。仰瞻數君，可謂能達其志者也。故君子百行，殊塗同致，循性而動，各附所安。故有處朝廷而不出，入山林而不反之論。且延陵高子臧之風，長卿慕相如之節，意氣所託，亦不可奪也。吾每讀尙子平，臺孝威傳，慨然慕之，想其爲人，加少孤露，母兄見驕不涉經學，又讀老莊，重增其放，故使榮進

之心日頹，任逸之情轉篤，阮嗣宗口不論人過，吾每師之，而未能及。至性過人，與物無傷，惟飲酒過差耳，至爲禮法之士所繩，疾之如仇讐，幸賴大將軍保持之耳。吾以不如嗣宗之資，而有慢弛之闕，又不識物情，闇於機宜，無萬石之愼，而有好盡之累，久與事接，疵釁日興，雖欲無患，其可得乎？又聞道士遺言，餌朮黃精，令人久壽，意甚信之，遊山澤，觀魚鳥，心甚樂之。一行作吏，此事便廢，安能舍其所樂，而從其所懼哉？

夫人之相知，貴識其天性，因而濟之：禹不逼伯成子高，全其長也；仲尼不假蓋於子夏，護其短也；近諸葛孔明不迫元直以入蜀，華子魚不彊幼安以卿相，此可謂能相終始，眞相知者也。自卜已審，若道盡塗殫則已耳。足下無事寃之，令轉於溝壑也。

吾新失母兄之歡，意常悽切，女年十三，男年八歲，未及成人，況復多疾，顧此悢悢，如何可言！今但欲守陋巷，教養子孫，時時與親舊敘離闊，陳說平生，濁酒一杯，彈琴一曲，志意畢矣，豈可見黃門而稱貞哉？若趣欲共登王塗，期於相致，時為懽益，一旦迫之，必發狂疾，自非重讎不至此也，既以解足下，並以為別。」

此書既行，知其不可羈屈也。性絕巧而好鍛。宅中有一柳樹甚茂，乃激水圜之，每夏月居其下，以鍛。東平呂安，服康高致，每一相思，輒千里命駕，康友而善之，後安為兄所枉訴，以事繫獄，辭相證引，遂復收康，康性慎言行，一旦纍紲乃作幽憤詩。（辭長不錄）

初康居貧，嘗與向秀共鍛於大樹之下以自贍給，潁川鍾會貴公子也，精練有才辯，故往造焉。康不為之禮，而鍛不輟。良久會去。康謂

曰：「何所聞而來？何所見而去」？會曰，「聞所聞而來，見所見而去」。會以此憾之。及是言於文帝曰，「嵇康臥龍也，不可起，公無憂天下，顧以康爲慮耳」。因譖康欲助毋丘儉，賴山濤不聽，昔齊戮華士，魯誅少正卯，誠以害時亂教，故聖賢去之，康安等言論放蕩，非毀典謨，帝王者所不宜容，宜因釁除之，以淳風俗。帝既昵聽信會，遂幷害之，康將刑東市。太學生三千人請以爲師。弗許。康顧視日影，索琴彈之，曰：「昔袁孝尼嘗從吾學「廣陵散，」吾每靳固之，「廣陵散」於今絕矣！時年四十。海內之士，莫不痛之。帝尋悟而恨焉。

初康嘗游乎洛西，暮宿華陽亭，引琴而彈，夜分忽有客詣之，稱是古人，與康共談音律，辭致淸辯，因索琴彈之，而爲「廣陵散」，

聲調絕論，遂以授康仍誓不傳人，亦不言其姓字。康善談理，又能屬文，其高情遠趣，率然玄遠，撰上古以來高士爲之傳贊，欲友其人于千載也。又作太師箴，亦足以明帝王之道焉。復作聲無哀樂論，甚有條理。參攷晉書

(5)向秀，

向秀字子期，河內懷人也。淸悟有遠識。少爲山濤所知，雅好老莊之學，莊周著內外數十篇，歷世方士雖有觀者，莫適論其旨統也。秀乃爲之隱解，發明奇趣，振起玄風，讀之者超然心悟，莫不自足一時也。惠帝之世，郭象又述而廣之，儒墨之迹見鄙，道家之言遂盛焉。始秀欲注，嵇康曰：「此書詎復須注？正是妨人作樂耳」。及成，示康曰：「殊復勝否？」又與康論養生，辭難往復，蓋欲發康高致也

。康善鍛，秀爲之佐，相對欣然，傍若無人。又共呂安灌園於山陽，康既被誅，秀應本郡計入洛，文帝問曰，「聞有箕山之志，何以在此？」秀曰：「以爲巢許狷介之士，未達堯心，豈足多慕」？帝甚悅。秀乃自此役作思舊賦云：「余與嵇康呂安，居止接近，其人並有不羈之才，嵇意遠而疎，呂心曠而放，其後並以事見法。嵇博綜伎藝，於絲竹特妙，臨當就命，顧視日影，索琴而彈之，逝將西邁，經其舊廬，於時日薄虞泉，寒冰淒然。鄰人吹笛者，發聲寥亮。追想曩昔游宴之好，感音而歎，故作賦曰：

「將命適於遠京兮，遂旋反以北徂，濟黃河以汎舟兮，經山陽之舊居，瞻野之蕭愁兮，息余駕乎城隅；踐二子之遺迹兮，歷窮巷之空廬；歎「黍離」之愍周兮；悲「麥秀」於殷墟。追昔以懷今兮，心徘徊以

躊躇。棟宇在而弗毀兮，形精逝其焉如！昔李斯之受罪兮，歎黃犬而長吟；悼嵇生之永辭兮，顧日影而彈琴；託運遇於領會兮，寄餘命于寸陰，聽鳴笛之慷慨兮，妙聲絕而復尋。佇駕言其將邁兮，故援翰以寫心。」後爲散騎侍郎，轉黃門侍郎散騎常侍，在朝不任職，容迹而已，卒於位。參攷晉書

(6)劉伶

劉伶字伯倫。沛國人也。身長六尺，容貌甚陋。放情肆志，常以細宇宙，齊萬物爲心。澹默少言。不妄交遊。與阮籍嵇康相遇，欣然神解，攜手入林，初不以家產有無介意。常乘鹿車攜一壺酒，使人荷插而隨之，謂曰：「死便埋我！」其遺形骸如此。嘗渴甚，求酒於其妻。妻捐酒毀棄，涕泣諫曰：「君酒太過，非攝生之道，必宜斷之」

。伶曰：「善，吾不能自禁，惟當祝鬼神自誓耳，便可具酒肉」。妻從之。伶跪祝曰：「天生劉伶，以酒爲名，一飲一斛，五斗解酲，婦兒之言，愼不可聽。」仍引酒御肉隗然復醉，嘗醉與俗人忤，其人攘袂奮拳而往，伶徐曰：「鷄肋不足以安尊拳。」其人笑而止。伶雖陶兀昏放，而機應不差，未嘗厝意文翰，，惟著酒德頌一篇，其辭曰：

「有大人先生，以天地爲一朝，萬期爲須臾，日月爲扃牖，八荒爲庭衢；行無轍迹，居無室廬，幕天席地，縱意所如；止則操巵執觚；動則挈榼提壺，惟酒是務，焉知其餘？

有貴介公子搢紳處士，議其所以，乃奮袂攘襟，怒目切齒，陳說禮法，是非鋒起。

先生於是方捧甖承槽，銜盃漱醪，奮髯，箕踞；枕麯；藉糟。無

畏無慮，其樂陶陶，兀然而醉，慨爾而醒，靜聽不聞雷霆之聲，熟視不睹泰山之形，不覺寒暑之切肌，利欲之感情，俯觀萬物，擾擾焉若江河之載浮萍，二豪侍側焉如蜾蠃之與螟蛉。

嘗爲建威參軍，泰始初對策，盛言無爲之化，時輩皆以高第得調，伶獨以無用罷，竟以壽終。參考晉書及昭明文選

之數子外，尙清談，不爲苟生之論，獨存廉節，崇禮讓，足使貪夫廉，懦夫有立志者陶公淵明一人而已。

陶淵明

淵明，字元亮或云潛，潯陽柴桑人也。曾祖侃，晉大司馬。

淵明少有高趣，博學善屬文，穎脫不羣，任眞自得，嘗著五柳先生傳以自況曰：

「先生不知何許人也，亦不詳其姓氏，宅邊有五柳樹，因以爲號焉。閑靜少言，不慕榮利。好讀書，不求甚解，每有會意，欣然忘食。性嗜酒，而家貧不能恆得，親舊知其如此，或置酒招之，造飲輒盡，期在必醉，旣醉而退，曾不吝情去留，環堵蕭然，不蔽風日，短褐穿結，簞瓢屢空，晏如也。嘗著文章自娛，頗示己志，忘懷得失，以此自終。」

時人謂之實錄。

親老家貧，起爲州祭酒，不堪吏職，少日自解歸。州召主簿，不就。躬耕自資，遂抱羸疾，江州刺史檀道濟往候之，偃臥瘠餒有日矣。道濟謂曰：「賢者處世，天下無道則隱，有道則至，今子生文明之世，奈何自苦如此？」對曰：「潛也何敢望賢？志不及也。」道濟饋

以梁肉，麾而去之。

後爲鎭軍建威參軍謂親朋曰：「聊欲往歌以爲三徑之資可乎？」執事者聞之，以爲彭澤令，不以家人自隨，送一力，給其子書曰：「汝旦夕之費，自給爲難，今遣此力助汝薪水之勞，此亦人子也，可善遇之。」公田吏種秫。曰：「吾嘗得醉于酒足矣。」妻子固請種秔，乃使二頃五十畝種秫，五十畝種秔，歲終，會郡遣督郵至縣。吏請曰：「應束帶見之。」淵明歎曰：「我豈能爲五斗米折腰？問鄉里小兒？」即自解綬去職，賦歸去來，其辭曰：

『歸去來兮，田園將蕪胡不歸？既自以心爲形役，奚惆悵而獨悲？悟已往之不諫，知來者之可追，實迷途其未遠，覺今是而昨非。舟遙遙以輕颺，風飄飄而吹衣，問征夫以前路，恨晨光之希微。乃瞻衡宇

，載欣載奔，僮僕來迎，稚子候門，三逕就荒，松菊猶存，攜幼入室，有酒盈樽，引壺觴以自酌，眄庭柯以怡顏，倚南牕以寄傲，審容膝之易安，園日涉而成趣，門雖設而常關，策扶老而流憩，時矯首而遐觀，雲無心而出岫，鳥倦飛而知還，景翳翳其將入，撫孤松而盤桓。

歸去來兮，請息交以絕游。世與我而相遺，復駕言兮焉求？悅親戚之情話，樂琴書以消憂。農人告余以春暮，將有事乎西疇。或命巾車，或棹孤舟，既窈窕以尋壑，亦崎嶇而經丘，木欣欣以向榮，泉涓涓而始流，善萬物之得時，感吾生之行休。

已矣乎！寓形宇內復幾時？曷不委心任去留！胡為乎遑遑欲何之？富貴非吾願，帝鄉不可期！懷良晨以孤往，或植杖而芸耔，登東皐以舒嘯，臨清流而賦詩，聊乘化以歸盡，樂夫天命復奚疑。」

徵著作郞，不就。

江洲刺史王弘欲識之，不能致也。淵明嘗往廬山，淵明故人龐通之，齎酒具，于半道栗里之間邀之，淵明有脚疾，使一門生，二兒，舁藍輿，旣至，欣然便共飮酌，俄頃弘至，亦無忤也。

先是，顏延之爲劉抑後軍功曹，在潯陽，與淵明情款，後爲始安郡，經過潯陽，日造淵明飮焉。每往必酣飮致醉，弘欲邀延之坐，彌日不得，延之臨去，留二萬錢與淵明，淵明悉遣送酒家，稍就取酒。嘗九月九日，出宅邊菊叢中。坐久之，滿手把菊，忽値弘送酒至，即便就酌，醉而歸。

淵明不解音律，而蓄無弦琴一張，每酒適，輒撫弄以寄其意，曰但識琴中意，何勞弦上聲，貴賤造之者，有酒輒設，淵明若先醉便說

答：「我醉欲眠，卿可去！」其眞率如此。淵明不營生業，家務悉委之兒僕，未嘗有喜慍之色，嘗夏月虛閒臥北窗之下，清風颯至，自謂羲皇上人。

郡將常候之，値其釀熟，取頭上葛巾漉酒，漉畢，還復著之。

時周續之入廬山事釋惠遠，彭城劉遺民亦遁迹匡山，淵明又不應徵命，謂之潯陽三隱，後刺史檀韶苦請續之出州與學士祖企，謝景夷三人共在城北講禮，加以讎校，所住公廨，近于馬隊，是故淵明示其詩云：「周生述孔業，祖謝響然臻，馬隊非講肆，校書亦已勤。」

其妻翟氏，亦能安勤苦，與其同志。

自以曾祖晉世宰輔，恥復屈身後代，自宋高祖王業漸隆，不復肯仕。元嘉四年，將復徵命，會卒，時年六十三，世謂靖節先生。參考蕭統

附桃花源記

晉太原中，武陵人捕魚爲業，緣溪行，忘路之遠近，忽逢桃花林，夾岸數百步，中無雜樹，芳草鮮美，落英繽紛，漁人甚異之，復前行，欲窮其林，林盡水源，便得一山，山有小口，髣髴若有光，便舍船從口入，初極狹，纔通人，復行數十步，豁然開朗，土地平曠，屋舍儼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阡陌相通，雞犬相聞，其中往來種作男女，衣著如外人，黃髮垂髫，並怡然自樂，見漁人乃大驚，問所從來，具答之，便要還家，設酒殺雞作食。

村中聞有此人，咸來問訊，自云：「先世避秦時亂，率妻子邑人來此絕境，不復出焉。遂與外人間隔，」問今是何世，乃不知有漢，

無論魏晉，此人爲具言所聞，皆歎惋，餘人各復延至家，皆出酒食。停數日辭去，此中人語云：「不足爲外人道也。」既出得其船，便扶向路，處處誌之，及郡下，詣太守，說如此，太守即遣人隨其往，尋向所誌，遂迷不復得路。南陽劉子驥高尚士也，聞之欣然規往未果，尋病終。後遂無問津者。

（四）六朝隋唐

（1）佛學

自六朝至唐，如王通陸德明，孔穎達，韓愈等皆有其曆史上之價值，然影響及於我民族者實不若佛學之盛也。

「佛學之入吾國，始於東漢明帝永平十年西印度之攝摩，竺法蘭

師應詔齎經典而至，於是佛之教義，始東被，至三國有三支自印度來，魏嘉平二年曇摩訶羅始以戒律來，及晉代魏則有佛圖澄者，來自西域專事譯經，東晉以還，若道安慧遠，竺道潛其尤著也，道安與習鑿齒等游，專闡揚佛教於士大夫之間，慧遠開廬山，日夜說法，佛教講壇實始於此。法顯橫雪山以入天竺，齎佛典多種以歸，著佛國記，我國人之至印度者，此爲第一，同時有鳩摩羅什者來自龜茲，日夜從事繙譯，經論成於其手者不知凡幾。傳「大乘敎」，「三論宗」義。

南北朝之際迎求那跋摩於罽賓，築戒壇以聽法，中國之有戒壇自此始，歷陳隋以逮初唐，諸宗並起，菩提流支，始倡地論宗，達摩始倡禪宗，眞諦三藏始倡攝論宗，及俱舍宗，智者大師始倡天台法華宗，南山律師，始倡律宗，善導大師始倡淨土宗，慈恩三藏始倡法相宗

，賢首國師，始倡華嚴宗，善無畏三藏，始倡眞言宗，萬馬齊奔，百流胸趣，至是遂爲爲佛學極盛時代」，（參考超歡超佛學時代）

自玄奘西遊，徧禮戒智論師受法而歸，於是千餘年之心傳盡歸於中國，當是之時舉國碩學，皆參圓理，雖有韓愈諫迎佛骨，而佛骨由皇家出示相迎，則佛之勢力在斯時，已大極矣。漢代崇儒學，由於高祖以太牢祀孔子，兩晉尙玄虛，由於世主好淸談，六朝唐，信佛之事不一而足，如梁武帝三捨身施佛，唐憲宗迎佛骨於鳳翔，上有所好，下必有甚焉，宜乎佛教之足以礴磅一時也。

惟世間事有盛必有衰，有擁護之者必有推翻之者，此物極必反之常經，而未有能外此者佛教在斯時如此盛行，其必有人出而反對之，總六朝隋唐八代執鮮旗聲言打倒佛教者韓愈一人而已。故韓愈在學術

史上非在其能著原道，非在其能作龍說，亦非在其能文起八代之衰，而在其能大胆作諫迎佛骨表也。

（2）韓愈諫迎佛骨

初憲宗遣使者，往鳳翔，迎佛骨入禁中，三日，乃送佛祠。王公士人，奔走膜唄。至爲夷法，灼體膚，委珍貝，騰沓係路，愈聞惡之，乃上表曰。佛者，夷狄之一法耳。自後漢時始入中國，上古未嘗有也。

昔黃帝在位百年，年百一十歲。少昊在位八十年，年百歲。顓頊在位七十九年，年九十歲，帝嚳在位七十年，年百五歲。堯在位九十八年，年百一十八歲。帝舜在位及禹，年皆百歲。此時天下太平，百姓安樂壽考，然而中國未有佛也。

其後湯亦年百歲。湯孫太戊，在位七十五年，武丁在位五十年，書史不言其壽，推其年數，蓋不減百歲。周文王九十七歲。武王年九十三歲。穆王在位百年。此時佛法亦未至中國，非因事佛而致然也。漢明帝時，始有佛法。明帝在位纔十八年。其後亂亡相繼，運祚不長。宋，齊，梁，陳，元魏以下，事佛漸謹，年代尤促。唯梁武帝在位四十八年。前後三捨身施佛。宗廟祭，不用牲牢，晝日一食，止於菜果，後爲侯景所逼，餓死臺城，國亦尋滅。事佛求福，乃更得禍。由此觀之，佛不足信亦可知矣。

高祖始受隋禪，則議除之。當時羣臣，識見不遠，不能深究先王之道，古今之宜，推闡聖明以救斯弊，其事遂止，臣常恨焉。伏惟睿聖文武皇帝陛下，神聖英武，數千百年以來，未有倫比，即位之初，

即不許度人爲僧尼道士，又不許別立寺觀。臣當時以爲高祖之志必行於陛下，今縱未能即行，豈可恣之令盛也。

今陛下令羣僧，迎佛骨於鳳翔，御樓以觀，舁入大內。又令諸寺遞加供養。臣雖至愚，必知陛下不惑於佛，作此崇奉以祈福祥也。直以豐年之樂，徇人之心，爲京都士庶，設詭異之觀，戲玩之具耳。安有聖明若此，而肯信此等事哉。

然百姓愚冥，易惑難曉。苟見陛下如此，將謂眞心信佛。皆云，天子大聖，猶一心信向，百姓微賤，於佛豈合更惜身命。以至灼頂燔指，十百爲羣，解衣散錢，自朝至暮，轉相倣效，唯恐後時，老幼奔波，棄其生業。若不即加禁遏，更歷諸寺，必有斷臂臠身以爲供養者。傷風敗俗，傳笑四方，非祥事也。

佛本夷狄之人。與中國言語不通，衣服殊製。口不道先王之法言，身不服先王之法服。不知君臣之義父子之情，假如其身尙在，奉其國命來朝京師，陛下容而接之，不過宣政一見，禮賓一設，賜衣一襲，衛而出之不令惑衆也。況其身死已久，枯朽之骨，凶穢之餘，豈宜以入宮禁，孔子曰，「敬鬼神而遠之。古之諸侯，弔於其國，必令巫祝，先以桃茢，被除不祥，然后進弔。今無故取朽穢之物，親臨觀之，巫祝不先，桃茢不用，羣臣不言非，御史不擧其失，臣實恥之。乞以此骨付之水火，永絕根本。斷天下之疑，絕前代之惑。使天下之人，知大聖人之所作爲，出於尋常萬物也。

佛如有靈，能作禍祟。凡有殃咎，宜加臣身。上天鑒臨，臣不怨悔。

表入，帝大怒。持示宰相，將抵以死。裴度崔羣曰，「愈言訐牾，罪之誠宜，然非內懷至忠，安能及此。願少寬假以來諫爭。」帝曰，「愈言我奉佛太過，猶可容，至謂東漢奉佛以後，天子咸夭促，言何乖刺邪。愈人臣，狂妄敢爾，固不可赦。」

於是中外駭懼，雖戚里諸貴，亦爲愈言，乃貶之潮州吏刺。所謂道濟天下之溺者此耳？

（五）宋元明

五代變亂，中原塗炭，民心如燕巢幕上，誰復有閒情研究學術，至宋，趙晉以半部論語造宋太祖定天下，乃欲以半部論語造宋太祖治天下，於是海內響風，儒教乃乘時以起，逮及周敦頤著太極圖說，明

天理之根源，究萬物之終始，宋代理學於焉萌芽。

(1)周敦頤

周敦頤，字茂叔，道州營道人，元名敦實，避英宗舊諱，改焉。以舅龍圖閣學士鄭向任為分寧主簿。有獄，久不决，敦頤至，一訊立辨。邑人驚曰，「老吏不如也」

部使者薦之，調南安軍司理參軍。有囚法不當死。轉運使王逵欲深治之。逵，酷悍吏也，衆莫敢爭。敦頤獨與之辨。不聽乃委手版歸，將棄官去，曰，『如此尚可仕乎』殺人以媚人，吾不為也。」逵悟，囚得免。

移郴之桂陽令，治績尤著。郡守李初平賢之，語之曰，『吾欲讀書，何如。』敦頤曰，『公老無及矣，請為公言之。』二年，果有

得。

徒知南昌。南昌人皆曰，「是能辨分寧獄者，吾屬得所訴矣。」富家，大姓，黠吏，惡少，惴惴焉，不獨以得罪於令爲憂，而又以污穢善政爲恥。

歷合州判官。事不經手，吏不敢決，雖下之，民不肯從。部使者趙抃惑於譖口，臨之甚威，敦頤處之超然。

通判虔州。抃守虔熟，視其所爲，乃大悟，執其手曰，『吾幾失君矣。今而後，乃知周茂叔也。』

熙寧初，知郴州。用抃及呂公著薦，爲廣東轉運判官，提點刑獄。以洗寃澤物爲己任。行部不憚勞苦，雖瘴癘險遠，亦緩視徐案。

以疾求知南康軍。因家廬山蓮花峯下，前有溪，合於湓江，取營

道所居濂溪以名之。

抃再鎭蜀，將奏用之，未及而卒。年五十七。

黃庭堅稱其「人品甚高，胸懷灑落，如光風霽月。廉於取名而銳於求志，薄於徼福而厚於得民，菲於奉身而燕及煢嫠，陋於希世而尙友千古。」

博學力行。著太極圖。其說曰，無極而太極。太極動而生陽，動極而靜，靜而生陰，靜極復動。一動一靜，互爲其根。分陰分陽，兩儀立焉。陽變陰合，而生水火木金土，五氣順布，四時行焉。五行一陰陽也，陰陽一太極也，太極本無極也。五行之生也，各一其性。

無極之眞，二五之精，妙合而凝，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二氣交感，化生萬物。萬物生生，而變化無窮焉。惟人也得其秀而最靈。形旣生矣，神發知矣，五性感動，而善惡分，萬事出矣。

聖人定之以中正仁義，而主靜，立人極焉。故「聖人與天地合其德，日月合其明，四時合其序，鬼神合其吉凶。」君子修之，吉。小人悖之，凶。故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又曰，「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大哉易也，斯其至矣。

又著通書四十篇，發明太極之蘊。序者謂其「言約而道大，文質

而義精，得孔孟之本源，大有功於學者」也

程顥，程頤，皆受業其門，敦頤每令尋孔顏樂處，所樂何事，二程之學源流乎此矣。

(2)程顥

與弟頤聞敦頤論學，遂厭科擧之習，慨然有求道之志出入於老釋者幾十年，返求諸六經而後得之，秦漢以來未有臻斯理者。教人自致知至於知止，誠意至於平天下，洒掃應對至於窮理盡性，循循有序。

病學者厭卑近而騖高遠，卒無成焉。故其言曰，「道之不明，異端害之也。昔之害，近而易知。今之害，深而難辨。昔之惑人也，乘其迷暗，今之惑人也，因其高明。自謂之窮神知化，而不足以開

物成務。言爲無不周遍，實則外於倫理，窮深極微，而不可以入堯舜之道。天下之學，非淺陋，固滯，則必入於此。自道之不明也，邪誕妖妄之說競起，塗生民之耳目，溺天下於汚濁，雖高才明智，膠於見聞，醉生夢死，不自覺也。是皆正路之蓁蕪，聖門之蔽塞。闢之而後可以入道。」

顥之死，士大夫識與不識，莫不哀傷焉。文彥博采衆論，題其墓曰，明道先生。其弟頤序之曰，「周公沒，聖人之道不行，孟軻死，聖人之學不傳。道不行，百世無善治。學不傳，千載無眞儒。無善治，士猶得以明夫善治之道，以淑諸人，以傳諸後，無眞儒，則貿貿焉莫知所之，人欲肆而天理滅矣。

先生生於千四百年之後。得不傳之學於遺經，以興起斯文爲己任

。辨異端，闢邪說，使聖人之道，煥然復明於世。蓋自孟子之後一人而已。然學者於道不知所向，則孰知斯人之爲功，不知所至，則孰知斯名之稱情也哉。

嘉定十三年，賜諡曰純公。淳祐元年，封河南伯，從祀孔子廟庭。所着識仁篇甚有名，其文曰：

「學者須先識仁。仁者渾然與物同體。義禮智信皆仁也。識得此理，以誠敬存之而已。不須防檢，不須窮索。若心懈則有防。心苟不懈，何防之有。理有未得，故須窮索。存久自明，安待窮索。

此道與物無對。大不足以名之。天地之用，皆我之用。孟子言「萬物皆備於我，須反身而誠，乃爲大樂。」若反身未誠，則猶是二物

有對。以己合彼，終未有之，又安得樂。「訂頑」意思，乃備言此體。以此意存之，更有何事。

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未嘗致纖毫之方。此其存之之道。若存得，便合有得。蓋良知良能，元不喪失。以昔日習心未除，欲須存習此心，久則可奪舊習。

此理至約，惟患不能守，既能體之而樂，亦不患不能守也。參考宋史

(3)程頤

顥之弟頤，字正叔。年十八，上書闕下，欲天子黜世俗之論，以王道為心。游太學。見胡瑗。問諸生以顏子所好何學？頤因答曰：

學以至聖人之道也。

聖人可學而至歟？

曰然。

學之道如何？曰，天地儲精，得五行之秀者爲人。其本也眞而靜。其未發也，五性具焉，曰，『仁，義，禮，智，信。』形既生矣，外物觸其形而動其中矣，其中動而七情出焉，曰「喜，怒，哀，樂，愛，惡，欲。」情既熾而益蕩，其性鑿矣。是故覺者，約其情使合於中，正其心，養其性。愚者則不知制之。縱其情而至於邪僻，梏其性而亡之。然學之道，必先明諸心，知所養，然後力行以求至，所謂「自明心而誠」也。

誠之之道在乎信道篤。信道篤則行之果。行之果則守之固。仁義忠信，不離乎心，造次必於是，顚沛必於是，出處語默必於是。久而

弗失，則居之安，動容周旋中禮，而邪僻之心無自生矣。

故顏子所事，則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仲尼稱之。則曰，「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之矣。」又曰，「不遷怒，不貳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此其好之篤，學之得其道也。

然聖人則不思而得，不勉而中，顏子則必思而後得，必勉而後中。其與聖人相去一息。所未至者，守之也，非化之也。以其好學之心，假之以年，則不日而化矣。

後人不達，以謂聖本生知，非學可至，而爲學之道遂失。不求諸己而求諸外，以博聞强記巧文麗辭爲工。榮華其言，鮮有至於道者。則今之學，與顏子所好異矣。

援得其文，大驚異之，即延見，處之學職。呂希哲首以師禮事頤。治平元豐間，大臣屢薦，皆不起。哲宗初，司馬光，呂公著，共疏其行義曰，「伏見河南府處士程頤，力學好古，安貧守節。言必忠信，動遵禮法。年踰五十，不求仕進。眞儒者之高蹈聖世之逸民。望擢以不次，使士類有所矜式。」詔以爲西京國子監教授，力辭。

尋召爲秘書省校書郎。既入見，擢崇正殿說書……

蘇軾不悅於頤。頤門人賈易，朱光庭，不能平，合功軾。胡宗愈，顧臨，詆頤不宜用，孔文仲極論之。遂出管勾西京國子監。久之，加直秘閣。再上表辭。董敦逸復摭其有怨望語去官。

詔聖中，削籍竄涪州。李清臣尹洛，即日迫遣之，欲入別叔母，亦不許。明日，贐以銀百兩。頤不受。

徽宗即位。徙峽州。俄復其官。又奪於崇寧。卒，年七十五。

頤於書無所不讀，其學本於誠，以大學語孟中庸爲標指，而達於六經，動止語默，一以聖人爲師。其不至乎聖人不止也。張載稱其「兄弟從十四五時，便脫然學聖人」故卒得孔孟不傳之學，以爲諸儒倡。

其言之旨若布帛菽粟然。知德者尤尊崇之。

嘗言「今農夫祁寒暑雨。深耕耨。播種五穀，吾得而食之。百工技藝，作爲器物，吾得而用之。介冑之士，被堅執銳，以守土宇，吾得而安之。無功澤及人，而浪度歲月，晏然爲天地間一蠹。唯綴緝聖人遺書，庶幾有補爾。」於是著易春秋傳以傳於世。

平生誨人不倦，故學者出其門最多。淵源所漸，皆爲名士。涪人祠頤於北巖，世稱爲伊川先生。嘉定十三年，賜謚曰正公。淳祐元年，封伊陽伯，從祀孔子廟庭。（參考宋史）

二程同事敎頤，伯淳較爲深造。次於二程者有邵康節堯夫知慮絕人，過事能前知，程頤嘗曰「其心虛明自能知之，其子傳自北海李之才，深知陰陽消息，張橫渠子厚學禮貴德，樂天安命，作西銘以民胞物與爲懷，擴前聖所未發，與孟子性善養氣之論同功。

要之北宋諸儒雖張載邵雍皆不及二程，故論北宋學術當首推明道伊川。

南宋永嘉派承二程之學卓然有建樹者，朱熹，陸九淵二人而已

（4.）朱熹

朱熹字元晦，一字仲晦，徽州婺源人。幼頴悟。甫能言，父指天示之，曰，「天也。」熹問曰，「天之上何物。」松異之。就傳，授以孝經，一閱，題其上曰，「不若是，非人也。」嘗從羣兒戲沙上，獨端坐，以指畫沙。視之，八卦也。

年十八，貢于鄉。中紹興十八年進士第，主泉州同安簿。選邑秀民充弟子員，日與講說聖賢修己治人之道。禁女婦之爲僧道者。間詣郡學，引進士子，與之講論。訪白鹿洞書院遺址，奏復其舊。爲學規，俾守之。

慶元元年，初，趙汝愚既相，收召四方知名之士，中外引領望治。熹獨惕然以侂胄用事爲慮。既屢爲上言，又數以手書啓汝愚，當用厚賞酬其勞，勿使得預朝政，有「防微杜漸僅不可忽」之語。汝愚方謂其易制，不以爲意。及是，汝愚亦以誣逐，而朝廷大權，悉歸侂胄矣。熹始以廟議自劾，不許。以疾再乞休致，詔「辭職謝事，非朕優賢之意，」依舊秘閣修撰。

二年沈繼祖爲監察御史，誣熹十罪。詔落職罷祠。門人蔡元定，亦送道州編管。四年，熹以年近七十，申乞致仕。五年，依所請。明年，卒，年七十一。

疾且革，手書屬其子在，及門人范念德，黃榦，拳拳以勉學及修正遺書爲言。翌日，正坐，整衣冠，就枕而逝。

熹登第五十年，仕於外者僅九考，立朝纔四十日。家故貧，少依父友劉子翬寓建之崇安。後徙建陽之考亭。旣而講學於吾縣（福安）之籃柄村龜亭寺，至今父老猶言之甚悉。簞瓢屢空，晏如也。諸生之自遠而至者，豆飯藜羹，率與之共。往往稱貸於人以給用，而非其道義，則一介不取也。

自熹去國，侂胄勢益張。何澹爲中司，首論「專門之學，文詐沽名，乞辨眞僞」劉德秀仕長沙，不爲張栻之徒所禮，及爲諫官，首論「留正引僞學之罪。」僞學之稱，蓋自此始。太常少卿胡紘，言「比年僞學猖獗，圖爲不軌，望宣諭大臣，權住進擬。」遂召陣賈爲兵部侍郎。未幾，熹有奪職之命。劉三傑以前御史，論「熹，汝愚，劉光祖，徐誼之徒，前日之僞黨，至此又變而爲逆黨。」即日，除三傑右

正言右諫議大夫。姚愈論「道學權臣，結爲死黨，窺伺神器乃命直學士院高文虎，草詔諭天下。於是攻僞學日急。選人余嚞，至上書乞斬熹。方是時，士之繩趨尺步，稍以儒名者，無所容其身。從游之士，特立不顧者，屛伏丘壑，依阿巽懦者，更名他師，過門不入，甚至變易衣冠，狎游市肆，以自別其非黨。而熹日與諸生，講學不休。或勸其謝遣生徒者，笑而不答。有籍田令陳景思者，故相康伯之孫也，與侂胄有姻連。勸侂胄勿爲已甚。侂胄意亦漸悔。熹既沒，將葬，言者謂「四方僞徒，期會送僞師之葬，會聚之間，非妄談時人短長，則謬議時政得失，望令守臣約束」從之。嘉泰初，學禁稍弛。二年，詔熹以致仕，除華文閣待制。與致仕恩澤。後侂胄死，詔賜熹遺表恩澤，諡曰文。尋贈中大夫。特贈寶謨閣直學士。理宗寶慶三年，贈太師

，追謚信國公，改徽國。

始熹少時，慨然有求道之志。父松病亟，嘗囑熹曰，「籍溪胡原仲，白水劉致中，屏山劉彥冲，三人，學有淵源，吾所敬畏。吾即死，汝往事之，而惟其言之聽；」故熹之學，既博求之經傳，復徧交當世有識之士。延平李侗，老矣，嘗學於羅從彥。熹歸自同安，不遠數百里，徒步往從之。」

其爲學，大抵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而以居敬爲主，嘗謂「聖賢道統之傳，散在方册，聖經之旨不明，而道統之傳始晦。」於是竭其精力以硏窮聖賢之經訓。所著書，有易本義，啓蒙，蓍卦考誤，詩集傳，大學中庸章句，或問，論語孟子集註，太極圖通書西銘解，楚辭集註辨證，韓文考異。所編次，有論孟集義，孟子指要，中庸

輯略，孝經刋誤，小學書，通鑑綱目，宋名臣言行錄，家禮，近思錄，河南程氏遺書，伊洛淵源錄。皆行於世。熹沒，朝廷以其大學語孟中庸訓說，立於學官。又有儀禮經傳通解，未脫藁，亦在學官。平生爲文，凡一百卷。生徒問答，凡八十卷，別錄十卷。

理宗紹定末。秘書郎李心傳，乞以司馬光，周敦頤，邵雍，張載，程顥，程頤，朱熹七人，列於從祀，不報，淳祐元年正月，上視學。手詔以張周二程及熹，從祀孔子廟。

黃榦曰，「道之正統，待人而後傳。自周以來，任傳道之責者，不過數人，而能使斯道章章較著者，一二人而止耳。由孔子而後，曾子子思繼其微，至孟子而始著，由孟子而後。周程張子繼其絕，至熹而始著，」識者以爲知言。

（5）陸九淵

陸九淵，字子靜。生三四歲，問其父「天地何所窮際。」父笑而不答。遂深思，至忘寢食。

及總角，學止異凡兒。見者敬之。謂人曰，「聞人誦伊川語，自覺若傷我者。」又曰，「伊川之言，奚爲與孔子孟子之言不類。近見其間多有不是處。」

初讀論語，即疑有子之言支離。

他日，讀古書，至宇宙二字，解者曰，「四方上下曰宇，往古來今曰宙，」忽大省曰「宇宙內事，乃己分內事，己分內事，乃宇宙內事。」

又嘗曰「東海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至西海南海北海有聖人出，亦莫不然。千百世之上，有聖人出焉，此心同也，此理同也，至於千百世之下，有聖人出，此心此理，亦無不同也。

後登乾道八年進士第。至行在，士爭從之游。言論感發，聞而興起者甚衆。敎人不用學規，有小過，言中其情，或至流汗。有懷於中而不能自曉者，爲之條析其故，悉如其心。亦有相去千里，聞其大概而得其爲人。

嘗曰：

一念慮之不正者，頃刻而知之，即可以正，念慮之正者，頃刻而失之，即爲不正。有可以形迹觀者，有不可以形迹觀人，則不足以知人，必以形迹繩人，則不足以救之。」

未幾，除將作監丞，爲給事中王信所駁，詔主管台州崇道觀。還鄉，學者輻湊。每開講席，戶外屨滿，耆老扶杖觀聽。自號象山翁，學者稱象山先生。嘗謂學者曰「汝耳自聰，目自明，事父自能孝，事兄自能弟，本無欠闕，不必它求，在乎自立而已」又曰「此道與溺於利欲之人言，猶易，與溺於意見之人言，却難。」

或勸九淵著書。曰，「六經註我，我註六經。」

又曰「學苟知道，六經皆我註脚。」

光宗卽位，差知荊門軍。民有訴者，無早暮，皆得造於庭。復令其自持狀以追，爲立期，皆如約而至。卽爲酌情決之。而多所勸釋。其有涉人倫者，使自毀其狀以厚風俗。唯不可訓者，使寘之法。

其境內官吏之貪廉，民俗之習向善惡，皆素知之。有訴人殺其子者。九淵曰，「不至是」及追究，其子果無恙。……逾年，政行令修，民俗爲變。

諸司交薦。丞相周必大，嘗稱荊門之政，以爲躬行之效。

一日，語所親曰「先教授兄有志天下，竟不得施以沒」又謂家人曰，「吾將死矣」又告僚屬曰，「某將告終」會禱雪，明日雪，迺沐浴更衣端坐。後二日日中而卒。會葬者以千數。諡文安。

初，九淵嘗與朱熹會鵝湖，論辨所學，多不合，及熹守南康，九淵訪之。熹與至白鹿洞，九淵爲講君子小人喻義利一章，聽者至有泣下。熹以爲「切中學者隱微深痼之病。」至於無極而太極之辨，則貽書往來，論難不置焉。

門人楊簡，袁燮，舒璘，沈煥，能傳其學云。（參考宋史）

晦菴師事延平（李侗）承默坐証心體認天理之師訓，象山先立乎其大，謂六經註我，我不註六經，晦菴主無極而太極，象山謂太極無無極，彼此抵拒不相下，兩氏修養尙淺故辯論之際，常悻悻見於詞氣之間；象山常謂明道尙疏通，伊川錮蔽深，殊不知朱陸之錮蔽更甚於伊川也。其後陸說盛行於江西，朱說盛行於福建，後學攻訐益靡底止。元代號稱大儒者，如吳澄，金履祥王柏諫輩，卑之無甚高論。明永樂中有薛瑄，吳興弼，陳献章，別宋儒獨自機杼一家，至王陽明主知行合一說，始爲學術界放一異彩。

王陽明

陽明名守仁，字伯安，餘姚人也。父華成化辛丑進士第一人，仕

至南京吏部尚書。

先生之學，始泛濫於詞章，繼而徧讀考亭之書，循序格物。出入於佛老者久之。及至居夷處困，動心忍性，因念聖人處此，更有何道。忽悟格物致知之旨，聖人之道，吾性自足，不假外求。其學凡三變而始得其門。

自此之後，盡去枝葉，一意本原，以默坐澄心爲學，爲有未發之中，始能有發而中節之和。道德言動，大率以收斂爲主，發散是不得已。

江右以後，專提致良知三字，默不假座，心不待澄，不習不慮，出之自有天則。蓋良知即是未發之中，此知之前，更無未發，良知即是中節之和，此知之後，更無已發。此知自能收斂，不須更主於收斂

，此知自能發散，不須更期於發散。收歛者，感之體，靜而動也，發散者，寂之用，動而靜也。知之眞切篤實處，即是行，行之明覺精察處，即是知，無有二也。

居越以後，所操益熟，所得益化。時時知是知非，時時無是無非，開口即得本心，更無假借湊泊。如赤日當空，而萬象畢照。

是學成之後，又有此三變也。

先生憫宋儒之後，學者以知識爲知，謂人心之所有者，不過明覺，而理爲天地萬物之所公共，故必窮盡天地萬物之理，然後吾心之本明覺，與之渾合而無間。說是無內外，其實全靠外來聞見，以知補其靈明者也。先生以聖人之學，心學也，心即理也，故於致知格物之訓，不得不言致吾心之天理於事事物物，以知識爲知，則輕浮而不實，故

必以力行爲工夫，良知感應神速，無有等待，本心之明，即知，不欺本心之明，即行也。不得不言知行合一。此其立言之大旨。不出於是。

而或者以釋氏本心之說，頗行於心學。不知儒釋界限，只一理字，釋氏於天地萬物之理，一切置之度外，更不復講，而止守此明覺。世儒則不恃此明覺，而求理於天地萬物之間，所謂絕異，然其歸理於天地萬物，歸明覺於吾心，則一也。向外尋理，終是無源之水，無根之木。縱使合得本體上，已費轉手，故沿門乞火，與合眼見暗，相去不遠。點出心之所以爲心，不在明覺而在天理，金鏡已墜而復收。遂使儒釋疆界，渺若山河。此有目者所覩也。試以孔孟之言證之，致吾良知於事物，事物皆得其理，非所謂「人能弘道乎。若理在事物，則是道能弘人矣。告子之外義，豈滅義而不顧乎。亦於事物之間，求其

義而合之，正如世儒之所謂窮理也。孟子何以不許之，而四端必歸之心哉。嗟乎，糠粃眯目，四方易位，而後先生可疑也。

隆慶初，贈新建侯，謚文成，萬歷中，從祀孔子廟庭。

所著大學問甚有名，其文曰：

「大學者，昔儒以爲「大人之學」矣，敢問大人之學，何以在於「明明德」乎。

陽明子曰，大人者，以天地萬物爲一體者也，其視天下猶一家，中國猶一人焉。若夫間形骸而分爾我者，小人矣。大人之能以天地萬物爲一體也，非意之也，其心之仁本若是。其與天地萬物而爲一也，豈惟大人，雖小人之心亦莫不然。彼顧自小之耳。是故見孺子之入井而必有怵惕惻隱之心焉，是其仁之與孺子而爲一體也。孺子猶同類者

也，」見鳥獸之哀鳴觳觫而必有不忍之心焉，是其仁之與鳥獸而爲一體也。鳥獸猶有知覺者也，見草木之摧折而必有憫恤之心焉，是其仁之與草木而爲一體也。草木猶有生意者也，見瓦石之毀壞而必有顧惜之心焉，是其仁之與瓦石而爲一體也。是其一體之仁也，雖小人之心，亦必有之，是乃根於天命之性而自然靈昭不昧者也，是故謂之「明德」，小人之心既已分隔不陋矣。而其一體之仁，猶能不昧若此者，是其未動於欲而未蔽於私之時也。及其動於欲，蔽於私，而利害相攻，忿怒相激，則將戕物圮類，無所不爲，其甚至有骨肉相殘者，而一體之仁亡矣。是故苟無私欲之蔽，則雖小人之心，而其一體之仁，猶大人也，一有私欲之蔽，則雖大人之心，而其分隔隘陋，猶小人矣。故夫爲大人之學者，亦惟去有私欲之蔽以自明其明德，復其天地萬物一

體之本然而已耳，非能於本體之外而有所增益之也。

曰，然則何以「在親民」乎。

曰，「明明德」者，立其天地萬物一體之體也，「親民」者，達其天地萬物一體之用也。故「明明德」必在於「親民」，而「親民」乃所以明其「明德」也。是故親吾之父以及人之父，以及天下人之父，而後吾之仁，實與吾之父人之父與天下人之父而爲一體矣，實與之爲一體，而後孝之「明德」始明矣。親吾之兄以及人之兄，以及天下人之兄，而後吾之仁，實與吾之兄人之兄與天下人之兄而爲一體矣，實與之爲一體，而後弟之「明德」始明矣。君臣也，夫婦也，朋友也，以至於山川鬼神鳥獸草木也，莫不實有以親之，以達吾一體之仁，然後吾之「明德」始無不明，而眞能以天地萬物爲一體矣。夫是之謂「

明明德於天下，」是之謂「家齊國治而天下平，」是之謂「盡性」。

曰，然則有烏在其爲「止至善」乎？

曰，「至善」者，「明德」「親民」之極則也。天命之性，粹然至善，其靈昭不昧者，此其「至善」之發見，是乃「明德」之本體，而即所謂良知者也。「至善」之發見，是而是焉，非而非焉，輕重厚薄，隨感隨應，變動不居，而亦莫不自有天然之中，是乃民彝物則之極，而不容少有擬議增損於其間也。少有擬議增損於其間，則是私意小智而非「至善」之謂矣。自非愼獨之至，惟精惟一者，其孰能與於此乎。後之人，惟其不知「至善」之在吾心，而用其私智以揣摸測度於其外，以爲事事物物各有定理也，是以昧其是非之則，支離決裂，人欲肆而天理亡，「明德」「親民」之學遂大亂於天下。蓋昔之人固

有欲明其明德者矣，然惟不知「止於至善，」而騖其私心於過高，是以失之虛罔空寂而無有乎家國天下之施，則二氏之流是矣。固有欲親其民者矣，然惟不知「止於至善」，而溺其私心於卑瑣，是以矢之權謀智術而無有乎仁愛惻怛之誠，則五伯功利之徒是矣。是皆不知「止於至善」之過也。故「止至善」之於「明德」「親民」也，猶之規矩之於方圓也，尺度之於長短也，權衡之於輕重也。故方圓而不止於規矩，爽其則矣，長短而不止於尺度，乖其劑矣。輕重而不止於權衡，失其準矣「明德」「親民」而不「止於至善，」亡其本矣。故「止於至善，」以「親民」而明其「明德」是之謂「大人之學。」

曰，「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後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後能慮，慮而後能得，」其說何也？

曰，人惟不知「至善」之在吾心而求之於其外，以爲事事物物皆有理也，而求「至善」於事事物物之中，是以支離決裂，錯雜紛紜，而莫知有一定之向。今焉旣知「至善」之在吾心而不假於外求，則志有定向，而無支離決裂錯雜紛紜之患矣。無支離決裂錯雜紛紜之患，則心不妄動而能「靜」矣。心不妄動而能「靜」，則其日用之間從容，閒暇而能「安」矣。能「安」則凡一念之發，一事之感，其爲至善乎，其非至善乎，吾心之良知，自有以詳審精察之而能「慮」矣。能「慮」則擇之無不精，處之無不當，而「至善」於是乎可得矣。

曰，「物有本末」，先儒以「明德爲本，新民爲末，」兩物而內外相對也，「事有終始」先儒以「知止爲始，能得爲終」，一事而首尾相因也。如子之說，以「新民」爲「親民」，則「本末」之說，亦

有所未然歟。

曰，「終始」之說，大略是矣。即以「新民」爲「親民，」而曰「明德爲本，親民爲末」，其說亦未爲不可。但不當分「本末」爲兩物耳。夫木之榦謂之本，木之梢謂之末，惟其一物也，是以謂之「本末。」若曰兩物，則既爲兩物矣，又何可以言本末乎。「新民」之意，既與「親民」不同，則「明德」之功，自與「新民」爲二。若知「明德」以親其民，而「親民」以明其「明德，」則「明德」親民，」焉可析而爲兩乎。先儒之說，是蓋不知「明德」親民「之本爲一事，而認以爲兩事，是以雖知「本末」之當爲一物，而亦不得不分爲兩物也。

曰，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以至於先修其身，以吾子明德親民之說通之，亦既可得而知矣，敢問「欲修其身，」以至於「致知在格

物，」其工夫次第，又何如其用力歟。

曰此正詳言「明德」「親民」「止至善」之功也。蓋「身」「心」「意」「知」「物」者，是其工夫所用之條理，雖亦各有其所，而其實只是一物，「格」「致」「誠」「正」「修」者，是其條理所用之工夫，雖亦皆有其名，而其實只是一事。何謂「身」，心之形體運用之謂也，何謂「心」，身之靈明主宰之謂也，何謂「修身，」爲善而去惡之謂也。吾身自能爲善爲去惡乎，必其靈明主宰者，欲爲善而去惡，然後其形體運用者，始能爲善而去惡也，故「欲修其身」者，必在於「先正其心」也。然心之本體則性也，性無不善，則心之本體，本無不正也，何從而用其正之之功乎，蓋心之本體本無不正，自其意念，發動而後有不正，故「欲正其心」者，必就其意念之所發而正之

，凡其發一念而善也，好之眞如好好色，發一念而惡也，惡之眞如惡惡臭，則意無不誠而心可正矣，然意之所發，有善有惡，不有以明其善惡之分，亦將眞妄錯雜，雖欲誠之，不可得而誠矣，故「欲誠其意」者，必在於「致知」焉。「致」者至也，如云「喪致乎哀」之致，易言「知至至之，」「知至」者知也，「至之」者致也，致知云者，非若後儒所謂充廣其知識之謂也，致吾心之「良知」焉耳。「良知」者，孟子所謂「是非之心人皆有之」者也，是非之心，不待慮而知，不待學而能，是故謂之「良知，」是乃天命之性，吾心之本體，自然靈昭明覺者也。凡意念之發，吾心之「良知」無有不自知者，其善歟，惟吾心之「良知」自知之，其不善歟，亦惟吾心之「良知」自知之，是皆無所與於他人者也。故雖小人之爲不善，既已無所不至，

然其見君子，則必厭然揜其不善而著其善者，是亦可以見其「良知」之有不容於自昧者也，今欲別善惡以誠其意，惟在致其「良知」之所知焉爾。何則，意念之發，吾心之「良知」，既知其爲善矣，使其不能誠有以好之，而復背而去之，則是以善爲惡，而自昧其知善之「良知」矣，意念之所發，吾之「良知」，既知其爲不善矣，使其不能誠有以惡之，而復蹈而爲之，則是以惡爲善，而自昧其知惡之「良知」矣，若是，則雖曰知之，猶不知也，意其可得而誠乎。今於「良知」所知之善惡者，無不誠好而誠惡之，則不自欺其「良知」而意可語也已。然欲致其良知，亦豈影響恍惚而懸空無實之謂乎，是必實有其事矣，故「致知，」必在於「格物。」「物」者事也，凡意之所發，必有其事，意所在之事謂之「物」，「格」者正也，正其不正以歸於正

之謂也，正其不正者，去惡之之謂也，歸於正者，爲善之謂也，夫是之謂「格。」書言「格於上下，」「格於文祖，」「格其非心，」「格物」之「格，」實兼其義也。「良知」所知之善，雖誠欲好之矣，苟不即其意之所在之物而實有以爲之，則是物有未格，而好之之意猶爲未誠也，「良知」所知之惡，雖誠欲惡之矣，苟不即其意之所在之物而實有以去之，則是物有未格，而惡之之意猶爲未誠也。今焉於其「良知」所知之善者，即其意之所在之物而實爲之，無有乎不盡，於其「良知」所知之惡者，即其意之所在之物而實去之，無有乎不盡，然後物無不格，而吾「良知」之所知者，無有虧缺障蔽，而得以極其至矣。夫然後吾心快焉，無復餘憾而自慊矣，夫然後意之所發者，始無自欺，而可以謂之「誠」矣，故曰「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誠

，意誠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蓋其工夫條理，雖有先後次序之可言，而其體之惟一，實無先後次序之可分，其條理工夫，雖無先後次序之可分，而其用之惟精，固有纖毫不可得而缺焉者，此「格」「致」「誠」「正」之說，所以闡堯舜之正傳，而爲孔氏之心印也。（王文成公全書緒編）

陽明先生之學，有泰州龍溪而風行天下，亦因泰州龍溪而漸失其傳。泰州龍溪，時時不滿其師說，益啓瞿曇之秘而歸之師，蓋躋陽明而爲禪矣。然龍溪之後，力量無過於龍溪者，又得江右爲之救正，故不至十分决裂。泰州之後，其人多能赤手以搏龍蛇，傳至顏山農何心隱一派，遂復非名敎之所能羈絡矣。（泰州學案序）

（六）清以降

清世理學之言，竭而無餘華，多忌，故歌詩文史楛，愚民，故經

世先王之志衰。（三事皆有作者，然其弗逮宋明遠甚。）家有智慧，大湊于說經。亦以紓死，而其術近工眇踔善矣。

始故明職方郎崑山顧炎武，爲唐韻正，易詩本音，古韻始明。其後言聲音訓詁者稟焉。太原閻君璩，撰古文尚書疏證，定東晉晚書爲作僞，學者宗之。濟陽張爾岐，始明儀禮，而德清胡渭，審察地望，系之禹貢。皆爲碩儒。然草創未精博，時糅雜元明讕言。其成學箸系統者。自乾隆朝始。一自吳，一自皖南。

吳始惠棟，其學好博而尊聞。皖南始江永，戴震，綜刑名，任裁斷。此其所異也。

先棟時有何焯，陳景雲，沈德潛，皆尙洽通，雜治經史文辭。至棟，承其父士奇學，揖志經術，撰九經古義，周易述，明堂大道錄，

古文尚書考，左傳補注，始精眇不惑于談聞。然亦汜濫百家，嘗注後漢書及王士禎詩，其餘筆語尤衆。

棟弟子有江聲，余蕭客。聲爲尚書集注音疏，蕭客爲古經解鉤沈，大共篤于尊信，綴次古義，鮮下己見。而王鳴盛，錢大昕，亦被其風。稍益發舒教于揚州，則汪中，劉台拱，李惇，賈田祖，以次興起。蕭客弟子甘泉江藩復纘續，周易述。皆陳義爾雅，淵乎古訓是則者也。

震生休寧，受學婺源江永，治小學禮經算術輿地皆深通。其鄉里同學，有金榜，程瑤田。後有凌廷堪，三胡，三胡者，匡衷承珙培翬也。皆善治禮，而瑤田兼通水地聲律工藝穀食之學。

震又教于京師，任大椿，盧文弨，孔廣森，皆從問業。弟子，最

知名者，金壇段玉裁，高郵王念孫。玉裁爲六書音韻表，以解說文，說文明。念孫疏廣雅，以經傳諸子轉相證明，諸古書文義詰詘者皆理解。授子引之，爲經傳釋詞，明三古辭氣，漢儒所不能理繹，其小學訓詁，自魏以來未嘗有也。（王引之嘗被詔修字典，今字典繆妄如故，豈虛署其名耶，抑朽蠹之質不足刻彫也。）

近世德清俞樾，瑞安孫詒讓，皆承念孫之學。樾爲古書疑義舉例，辨古人稱名牴牾者，各從條例，使人無所疑眩，尤微至。世多以段王俞孫爲經儒，卒最精者乃在小學，往往得名家支流，非漢世凡將急就之儕也。

凡戴學數家，分析條理，皆參密嚴瑮，上溯古義，而斷以己之律令，與蘇州諸學殊矣。

然自明末有浙東之學，萬斯大斯同兄弟，皆鄞人，師事餘姚黃宗羲，稱說禮經，雜陳漢宋，而斯同獨尊史法，其後餘姚邵晉涵，鄞全祖望繼之，尤善言明末遺事。會稽章學誠，爲文史校讎諸通義，以復歆固之學。其卓約近史通，而說禮者覊縻不絕。

定海黃式三，傳浙東學，始與皖南交通，其子以周，作禮書通故，三代度制大定。唯漸江上下諸學說，亦至是完集云。

初，大湖之濱，蘇常松江太倉諸邑，其民佚麗。自晚明以來，熹爲文辭，比興飲食會同，以博依相問難，故好劉覽而無紀綱，其流徧江之南北。惠棟興，猶尚該洽百氏，樂文采者相與依違之，及江永戴震起徽州，徽州於江南爲高原，其民勤苦善治生，故求學深邃，言直覈而無温藉，不便文士，震始入四庫館，諸儒皆震竦之，願歛衽爲弟

子，天下視文士漸輕，文士與經儒始交惡。而江淮間治文辭者，故有方苞，姚範，劉大櫆，皆產桐城，以效法曾鞏歸有光相高，亦願尸程朱爲後，世謂之「相城義法」，震爲孟子字義疏證，以明材性，學者自是疑程朱。桐城諸家，本未得程朱要領，徒援引膚末，大言自壯，（案方苞出自寒素，雖未職程朱深旨，其孝友嚴整，躬行足多矣。諸姚生于紈袴綺襦之間，特稍恬淡自持，席富厚者自易爲之，其佗躬行未有聞者。旣非誠求宋學，委蛇寧靜，不足稱實踐，斯愈庳也。）故尤被輕蔑，從子姚鼐，欲從寧學，震謝之，猶亟以微言匡飭，鼐不平，數持論詆樸學殘碎。其後方東樹爲漢學商兌，徽識益分。（東樹亦略識音聲訓故，其非議漢學，非專誣讕之言。然東樹本以文辭爲宗，橫欲自附宋儒，又奔走阮元鄧廷楨間，躬行佞諛，其行與言頗相反。然

漢學自三數大師外，亦多拘牽之見，詩宗毛公是也。顧未能簡異鄭箋，鄭箋多雜三家，文義又輒戾不調，將何取焉。易宗孟氏，乃因說文敘中有易孟氏爲古文之說，不知其爲文誤，而强仞爲先秦師說。其于費氏，又重鄭輕王，不悟王易多同馬氏，古文家說固然，王鄭言易，其高下亦奚啻霄壤乎，又王肅雖多誣造，然其探本賈馬之說，尙爲古文舊誼，與康成雜糅今古有殊。今人寧尊鄭氏而黜賈馬，其見已鄙。釀嘲之由，宜在茲乎。）陽湖惲敬陸繼輅，亦陰自桐城受義法。其餘爲儷辭者衆，或陽奉戴氏，實不與其學相容。（儷辭諸家，獨汪中稱頌戴氏學，已不類，其佗率多辭人，或略近惠氏，戴則絕遠。）

夫經說尙樸質，而文辭貴優衍，其分涂自然也。文士旣以媱蕩自喜，又恥不習經典，于是有常州今文之學，務爲瑰意眇辭以便文士。

今文者，春秋公羊，詩齊，尚書伏生，而排擯周官，左氏春秋，毛詩，馬鄭尚書。然皆以公羊爲宗。

始武進莊存與，與戴同時，獨耆治公羊氏，作春秋正辭，猶稱說周官。

其徒陽湖劉逢祿，始專主董生，李育，爲公羊釋例。屬辭比事，類列彰較，亦不欲苟爲恢詭。然其辭義溫厚，能使覽者說繹。

及長洲宋翔鳳，最善傅會，牽引飾說，或采翼奉諸家，而雜以讖緯神秘之辭。翔鳳嘗語人曰，「說文始一而終亥，即古之歸藏也。」其義瑰瑋而文特華妙，與治樸學者異術，故文士尤利之。

道光末，邵陽魏源，夸誕好言經世，嘗以術奸說貴人，不遇，晚官高郵知州，益牢落，乃思治今文爲名高，然素不知師法略例，又不

識字，作詩書古微，凡詩今文有齊，魯，韓，書今文有歐陽，大小夏侯，故不一致，而齊，魯，大小夏侯，尤相攻擊如仇讎。源一切混合之，所不能通，即歸之古文，尤亂越無條理。

仁和龔自珍，段玉裁外孫也，稍知書，亦治公羊，與魏源相稱譽。而仁和邵懿辰，爲尚書通義，禮經通論，指逸書十六篇，逸禮三十九篇，爲劉歆矯造。顧反信東晉古文，稱誦不衰，斯所謂倒植者。

要之三子皆好姚易卓犖之辭，欲以前漢經術，助其文采，不素習繩墨，故所論支離自陷，乃往往如讖語。

惟德清戴望，述公羊以贊論語。爲有師法。而湘潭王闓運，徧注五經。闓運弟子有井研廖平，自名其學時有新義。以莊周爲儒術，左氏爲六經總傳，說雖不根，然猶愈魏源輩絕無倫類者。

大氏清世經儒，自今文而外，大體與漢儒絕異。不以經術明治亂，故短于風議，不以陰陽斷人事，故長于求是。短長雖異，要之皆徵其通雅。何者傳記通論，闊遠難用，固不周于治亂，建議而不讎，夸誣何益。鬼象緯五行占卦之術，以神教蔽六利，怪妄。孰與斷之人道，夷六藝于古史，徒料簡事類，不曰吐言為律，則上世人事汙隆之迹，猶大略可知。以此綜貫，則可以明流變，以此裂分，則可以審因革。故惟惠棟張惠言諸家，其治周易，不能無捃摭陰陽，其佗幾于屏閣。雖或瑣碎識小，庶將遠于巫祝者矣。

晚有番禺陳澧，善治聲律切韵，為一家言。當惠戴學衰，今文家又守章句，不調洽于佗書，始知合漢宋為通義，及讀書記。以鄭玄朱熹遺說最多，故棄其大體絕異者，獨取小小翕盡以為比類，此猶揃豪

於千馬，必有其分刌，色理同者。

澧亦絜行善教授，諸顯貴務名者多張之。弟子不能傳其聲律韵書，稍尚記誦，以言談剿說取人。及翁同龢潘祖蔭用事，專以談聞召諸小儒。學者務得宋元雕槧，而昧經記常事，清學始大衰

仲長子曰，「天下學士有三姦焉。實不知，詳不言，一也，竊他人之說以成已說，二也，受無名者移知者，三也，」（見意林五引昌言。按今世游閒之士，多喜刺探貴人意旨，因以酬對，或有豫檢書傳，用應猝乏，深可鄙笑。昔宋世荀昶，欲舉其子萬秋對策，以示沙門慧琳。慧琳曰，「此不須看。若非先見而答，貧道不能爲，若先見而答，貧道奴皆能爲。」今之取人意旨者，多似慧琳所譏。乃至科舉對策，學校考驗，悉亦類此。）

自古今文師法散絕，則唐有五經周禮儀禮諸疏，宋人繼之，命曰十三經注疏。然書用枚頤，左氏春秋用杜預，孝經用唐宣宗，皆不厭人望。周易家王弼者，費氏之宗子。道大而似不肖，常見笑世儒，正義又疏略。枚頤僞爲古文，仍世以爲壁藏于宣父，其當刊正久矣。毛詩傳最篤雅，箋失其宗，而詩譜能知遠。鄭氏三禮無閒也。疏人或未通故言舊事，多違其本。

至清世爲疏者，易有惠棟述，江藩李林松述補，（用荀虞二家爲主，兼采漢儒各家，及乾鑿度諸緯書。（張惠言虞氏義。雖拘滯。趣以識古。

書有江聲集注音疏，孫星衍古今文注疏。（皆削僞古文。其注，孫用大傳史記馬鄭爲主，江間入已說。然皆采自古書，未有以意瓠析

者。）

詩有陳奐傳疏。（用毛傳，棄鄭箋。）

周禮有孫詒讓正義，儀禮有胡培翬正義。

春秋左傳有劉文淇正義，（用賈服注，不具，則兼采杜解。）公羊傳有陳立義疏。

論語有劉寶楠正義。

孝經有皮錫瑞鄭注疏。

爾雅有邵晉涵正義，郝懿行義疏。

孟子有焦循正義。

諸易義不足言，而詩疏稍膠固。其他皆過舊釋，用物精多，時使之也。

惟禮記穀梁傳獨闕，（邵晉涵有穀梁正義，見錢大昕邵君墓志銘。世未見其書，亦或未成。）將孔疏翔實，後儒弗能加，而穀梁氏淡泊鮮味，治之者稀，前無所襲，非一人所能就故。

他易有姚配中，（著周易姚氏學。）書有劉逢祿，（著書序述聞，尚書今古文集解。）詩有馬瑞辰，（著毛詩傳箋通解。）胡承珙，（著毛詩後箋。）探賾達指，或高出新疏上。

若惠士奇段玉裁之於周禮，（惠有禮說，段有漢讀考。）段玉裁王鳴盛之於尚書，（段有古文尚書撰異，王有尚書後案。）劉逢祿凌曙包愼之於公羊，（劉有公羊何氏釋例，及解詁箋，凌有公羊禮疏，包有公羊歷譜。）惠棟之於左氏，（有補注。）皆新疏所采也。

焦循爲易通釋，取諸卦爻中文字聲類相比者，從其方部，觸類而

長，所到冰釋，或以天元術通之。雖陳義屈奇，詭更師法，亦足以名其家。（李善蘭曰，「太極即點，天元即線，天元自乘即面，天元再乘即體。」準此，則四元術所云太極，即可比易之太極矣，太極引而長之爲天元，則太極生兩儀矣，天元自乘，則兩儀生四象也，天元再乘，則四象生八卦也。然則太極即旋機，猶歐羅巴人所謂重心，而王弼之說，眞無可易矣，焦循雖少重王弼，然猶以玄言爲非，則滯于常見也。）

黃式三爲論語後案，時有善言，異於先師，信美而不離其樞者也。

穀梁傳，惟侯康爲可觀（箸穀梁禮證。）其餘大氏疏闊。

禮記在三禮閒，獨寡訓說，朱彬爲訓纂，義不師古，陳喬樅俞樾

幷爲鄭讀考，江永有訓義擇言，皆短促不能具大體。其佗禮箋，（金榜箸。）禮說，（金鶚箸。）禮書通故（黃以周箸。）諸書，博綜三禮，則四十九篇在其中矣。而秦蕙田五禮通考，窮盡二千餘年度法，欲自比通典，蒿以世俗正古禮，雖博識，固不知量也。

然俗流言十三經，孟子故儒家，宜出。唯孝經，論語，七略入之六蓺，使專爲一種，亦以尊聖泰甚，徇其時俗。六蓺者，官書異於口說，禮堂六經之策，皆長二尺四寸，（鹽鐵論詔聖篇，「二尺四寸之律，古今一也。」後漢書曹褒傳，「新禮寫以二尺四寸簡。」是官書之長，周漢不異，）孝經謙半之，論語，八寸策者三分居一，又謙焉。（鄭論語序。）以是知二書故不爲經，宜隸論語儒家出孝經使傳禮記通論，（凡名經者，不皆正經，賈子容經，亦禮之傳記也。）即十三經者

當財滅也。獨段玉裁少之，謂「宜增大戴禮記，國語，史記，漢書，資治通鑑，及說文解字，周髀算經，九章算術，皆保氏書數之遺，集是八家，爲二十一經。」其言閎達，爲雅儒所不能論。

至於古之六藝，唐宋注疏所不存者，逸周書，則校釋於朱右曾，尚書歐陽夏侯遺說，則考於陳喬樅，三家詩遺說，考於陳喬樅，齊詩翼氏學，疏證於陳喬樅，大戴禮記，補注于孔廣森，國語，疏於龔麗正，董增齡，其扶微輔弱，亦足多云。

及夫單篇通論，醇美塙固者，不可勝數。一言一事，必求其徵，雖時有穿鑿，弗能越其繩尺。甯若計簿，善承珵視，而不惟其道，以俟後之咨于故實而考迹上世汙隆者，舉而措之，則質文蕃變，較然如丹墨可別也。然故明故訓者，多說諸子，唯古史亦以度制事狀，徵驗

其務，觀世知化，不欲以經術致用灼然矣。若康熙雍正乾隆三世，纂修七經，辭義往往鄙倍，雖蔡沈陳澔，爲之臣僕而不敢辭，時援古義又椎鈍弗能理解。譬如薰糞雜糅，徒覩其汙點耳。而徇俗賤儒，如朱彝尊，顧棟高，任啟運之徒，瞢學冥行，奮筆無怍，所謂鄉曲之學，深可忿疾，譬之斗筲，何足選也。章炳麟清儒

總之吾國學術自漢迄清末，幾全在儒家勢力範圍內，雖東漢有王充之雜家，仲長統之半道家，及兩晉六朝之清談家道家，隋唐之佛家，亦不過曇花一現而已。

民國以來，孔教一尊之說，已爲士夫所不齒，且有進一步而唱打倒孔家店，線裝書盡付之毛厠裏者，是匪獨儒家要被淘汰，卽諸子百家之書，亦要同歸於盡，足徵現代學術思想已進步至不守任何宗派，

任何先聖前賢之說，而朝新月異矣。

夫人各有個性，各是其所是，而非其所非，孟子不滿於楊墨，而斥楊墨爲禽獸，韓愈不懌於釋氏，至欲毀其書，爐其居，然楊墨依然楊墨，釋氏依然釋氏，曾不能以對方之反對而減其聲價，而在學術思想之總成績看，則因反對攻擊之結果，往往生出反動，而使被反對之學說益彰明益進步，故近人愈言打倒孔家店，而孔家店之眞象愈明，愈言線裝書盡付之毛厠裏，而深刻研究線裝書者較前轉有增無已，此豈非被反對攻擊之學說而愈益彰明益進步之明驗歟？

在此時期中研究線裝書甚著成績者當首推餘杭某氏，氏於小學極有根底，其徒散布海內，多爲名師，蓋源遠而流長也。

與餘杭相伯仲者有南海康氏長素，康氏淵源頗出自井研廖季平。

治今文，創「改制」「三世」之說，其徒新會梁任公，獨以史學鳴，而又博極羣書，爲當代鉅儒，其聲價直牟康氏，而始也濫耳，世稱康梁焉。

廖季平師事湘潭王壬秋，與吾師崔懷瑾(適)同長於今文學說。與崔師同時者有海寧王氏國維，氏於鐘鼎卜辭甚有心得。與長素同時者，有劉陽譚嗣同，著仁學，有名於時。與餘杭同時者，有紹興某氏，於學無所不包，於人無所不容，提倡新學，五四以來，舉國雲從，凡前此自心理上構成之玄想學術，今已擴張至自物質上構成之自然學科，其思想皆以科學之求証爲基礎。

故自五四以來，中國學術，可分二大支。

(一)溫故派，餘杭某氏爲中心。

(二)溫故且知新派，紹興某氏爲中心。

二氏徒屬甚衆，皆以科學方法研究學術爲世所宗仰云。

中國思想學術史勘誤表

林之棠

頁	行	誤	正
五十八	四	之子韓	韓子之
五十九	五	之之	之
一五〇	九	達	遠
一五三	六	史刺	刺
一五五	二	徒	徙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四月一日初版

中國學術思想史全書一冊

定價大洋五角

著者　福建林之棠

發行者　華盛書社　北平東安市場桂銘商場　電話東局四一七一

印刷者　中華印書局　楊梅竹斜街中間路南　電話南局一六七三

分售處　本市外埠各大書坊

